

广东合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合迪科技
HOLDINGS



主办券商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SINOLINK SECURITIES CO., LTD.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及重大事项：

（一）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公司所处建筑模板行业的整体需求受宏观经济波动影响较大。若宏观经济增速疲软，建筑行业对建筑模板的需求将会减少；另外，通货膨胀、人力成本居高不下，对行业的盈利能力也造成了较大压力和风险。

（二）产业政策风险

铝合金模板行业受到国家宏观经济政策以及产业政策的影响较大，国家会根据经济的发展变化来调整政策。最新国家出台的有利于铝合金模板行业发展的政策，但同时也提高了行业进入门槛、产品质量标准，对企业生产模式和产品质量提出了新要求，若无法适应政策变化会给企业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三）技术升级风险

铝合金模板行业注重行业经验和技术创新，对产品企业的技术水平、技术研发能力以及创新能力的要求较高。行业的企业需要不断地提高自身技术水平、研发新技术和新产品，若企业无法及时追踪行业发展动态，在技术升级上落后，则有可能面临被淘汰。

（四）新材料替代性风险

铝合金模板是一种新型的建筑模板材料，在国外经过实践证明可替代现有的传统模板，但同时目前亦有在研的其他新建筑模板材料，如塑料模板、木塑模板等，目前暂时尚未能有效替代传统模板并大量投产，若新材料未来取得重大技术突破，在成本或性能上较铝合金模板更有优势，则铝合金模板有可能面临被淘汰的风险。

（五）建筑业施工工艺升级风险

目前我国建筑的施工工艺尚停留在现场混凝土浇筑的湿作业阶段，更符合工厂化理念的预制 PC 构件和 3D 打印等新型施工工艺还处于探索阶段，若将来在

技术上取得重大突破，则铝合金模板有可能面临被淘汰的风险。

（六）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蔡光，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其持有公司 84% 的股份，公司股权较为集中。蔡光在公司决策、监督、日常经营管理上均可施予重大影响。蔡光除持有本公司股权外，还控制了多家建筑施工、建筑设备、绿化、劳务、项目投资等行业公司，若其利用其对本公司及其他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本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带来风险。

（七）客户集中度较高及客户流失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内，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主营业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总收入比例分别为 100%、100%、73.81%。虽然 2014 年 1-9 月份的前五大客户相比占比已经降至 73.81%，但客户集中度依然较高，产生此种情况主要与公司所处发展阶段相关。公司设立时间较短，市场开拓成效还未充分显现，目前规模客户的数量较少。虽然公司与主要客户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但若客户由于工程完工、经营违规，亦或者其他原因终止与公司的合作，同时公司又无法持续开发新的客户，这将会影响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

（八）对关联方依赖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向建星环保关联采购金额占总物资采购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100%、37.72%、6.58%；向建星建筑关联销售铝合金模板占销售业务总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89.72%、47.60%、12.47%；2014 年 1-9 月，向建星建筑关联出租铝合金模板占租赁业务总金额的比例为 37.63%。虽然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比例呈现出下降的趋势，但是建星建筑仍为公司 2014 年 1-9 月的第二大客户，若公司未来无法有效的开发新的客户，存在关联交易成为公司主要利润来源的风险。

（九）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金额分别为 13,282,121.00 元、40,718,778.08 元、29,199,526.06 元，占公司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63.57%、47.92%、31.34%。虽然应收账款占总资产的比例逐渐降低，但是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增长，可以预期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也将不断增长，一年以上账龄的应收账款出

现的风险加大，因此公司未来仍存在不可预见的应收账款无法收回而产生坏账的风险。

（十）流动性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母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2.03%、84.62%、72.91%；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58、0.93、1.04，速动比率分别为 1.58、0.64、0.57。由于 2014 年 5 月份公司股东向公司增资 2,000 万元，公司母公司资产负债率较 2013 年末有所下降，但依然保持较高的水平。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账面金额占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77.28%、59.16%、45.43%，虽然公司报告期内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处于正常状态，但流动负债的偿付能力主要取决于应收账款的回收状况，当应收账款无法及时、全面地回收时，就会产生流动负债的偿付风险。另一方面，虽然目前合迪科技铝合金模板租赁业务拥有较高的毛利率，但相对于销售业务，租赁业务需要占用公司较大数额的资金。按照公司的业务规划，租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将逐渐增加，因此，租赁业务占用资金的数量也会呈现出较大幅度的上升趋势。当租赁业务市场竞争加剧，而公司又无法保持现有的毛利水平，亦或者公司无法获得充足的资金来源时，则会产生流动性风险。报告期各期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678,260.38 元、-15,053,933.17 元、-5,761,455.84 元，虽然此种情况与公司在报告期内的发展阶段有关，但是如果公司不能有效的开拓市场，提高收入水平，也会产生流动性风险，从而导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

（十一）销售与租赁用铝合金模板的管理风险

根据公司现行的会计政策，公司对用于销售业务的铝合金模板使用存货科目核算，而对于租赁业务的铝合金模板使用固定资产科目核算，不同的核算口径决定了不同的管理方式。虽然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存货管理、固定资产管理等相关制度，但由于铝合金模板数量庞大、不易搬运等实物特点，在现行管理条件下，公司无法对每件铝合金模板进行编码以便识别和管理，因此，公司销售、租赁业务使用的铝合金模板存在丢失、被偷盗、坏损等损失风险。

（十二）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2013 年度、2014 年 1-9 月份，在公司自产的产品中，直接材料占自产产品

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65.23%、73.01%，原材料对公司营业成本的影响较大。若公司产品所需的原材料价格波动幅度较大，将会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较大的影响。对于铝合金模板租赁业务，由于从铝材的采购、铝合金模板的生产至租赁用铝合金模板的报废需经历较长的时间，因此在租赁用铝合金模板的寿命期内，租赁用铝合金模板面临因原材料价格波动（主要为铝材、钢材）致使其减值的风险。同时，随着原材料价格的波动与租赁业务竞争的加剧，铝合金模板租赁业务面临价格竞争的风险。

（十三）税收优惠政策的风险

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15 日，收到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国家税务局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广东横琴新区、福建平潭综合实验区、深圳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及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4]26 号）向公司核发的《税务事项通知书》（横琴新国税源通[2014]0002 号），同意公司 2014 年度企业所得税优惠备案，暂按 15%的税率进行预申报。同时，公司正在积极申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因此，未来若国家调整相关税收政策，或者公司无法持续满足财税[2014]26 号文件或者高新技术企业的评定标准，公司将不再享受相关税收优惠，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按照 2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这将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一定影响。

释 义

本公司、公司、合迪科技、股份公司	指	广东合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迪有限	指	广东合迪科技有限公司
本说明书、转让说明书	指	广东合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股东大会	指	广东合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股东会	指	广东合迪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广东合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广东合迪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广东合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广东合迪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经广东合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的《广东合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修订及补充
东莞合迪	指	东莞市合迪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合迪	指	合迪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创迪海安	指	创迪科技海安有限公司
珠海分公司	指	广东合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公司或广东合迪科技有限公司珠海分公司
华东分公司	指	广东合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华东分公司或广东合迪科技有限公司华东分公司
建星建筑	指	广东建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建星环保	指	广东建星环保有限公司
建星设备	指	广东建星建筑设备有限公司
珠海市工商局	指	广东省珠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横琴新区工商局	指	珠海市横琴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国家商标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
国家知识产权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国家版权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悦泰建材	指	江阴悦泰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本次挂牌	指	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管理办法》	指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管理暂行办法》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金证券、主办券商	指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瑞华、申报会计师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德赛、律师	指	广东德赛律师事务所
元、万元（如无特殊说明）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报告期	指	2012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9 月份

目 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释 义	6
目 录	8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10
一、概览	10
二、股票挂牌情况	11
三、股东基本情况	12
四、公司成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15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8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8
七、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21
八、本次挂牌的有关当事人	23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6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26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与主要生产流程及方式	32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	34
四、与业务相关的情况	41
五、商业模式	50
六、所处行业概况、市场模型、基本风险特征及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	53
第三节 公司治理	65
一、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及运行情况	65
二、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65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无违法违规行为的声明	67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67
五、同业竞争情况	68
六、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和对外担保情况	70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71
八、最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74
第四节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75
一、报告期的审计意见、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以及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	75
二、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及分析	126
三、报告期内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32
四、报告期内的主要资产情况	138
五、报告期内的主要债务情况	148
六、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152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52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59
九、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60
十、股利分配政策及报告期内的分配情况	160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61
十二、可能对公司可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163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68
第六节 附件	173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概览

中文名称：广东合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GUANGDONG HOLDINGS CO., LTD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蔡光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11 年 11 月 14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4 年 8 月 1 日

住所：珠海市横琴区横琴镇海河街 19 号 405 室

组织机构代码：58630245-1

邮编：519030

电话：0756-6881333

传真：0756-6995088

网址：<http://www.holdings.net.cn/>

电子邮箱：ir@holdings.net.cn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陈振宏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规定，公司属于金属制品业（C33）；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属于金属结构制造（C3311）；从产品用途看，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建筑工程施工中的模板系统。

经营范围：新材料与制品的开发及其技术咨询；新材料生产（限分支机构生

产) 及其销售和自产产品租赁。

主营业务：建筑用铝合金模板系统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及租赁。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 股票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5,000 万股

挂牌日期：【】年【】月【】日

(二)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和自愿锁定的承诺

1、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股票挂牌 2.8 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

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2、公司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票,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以内不得转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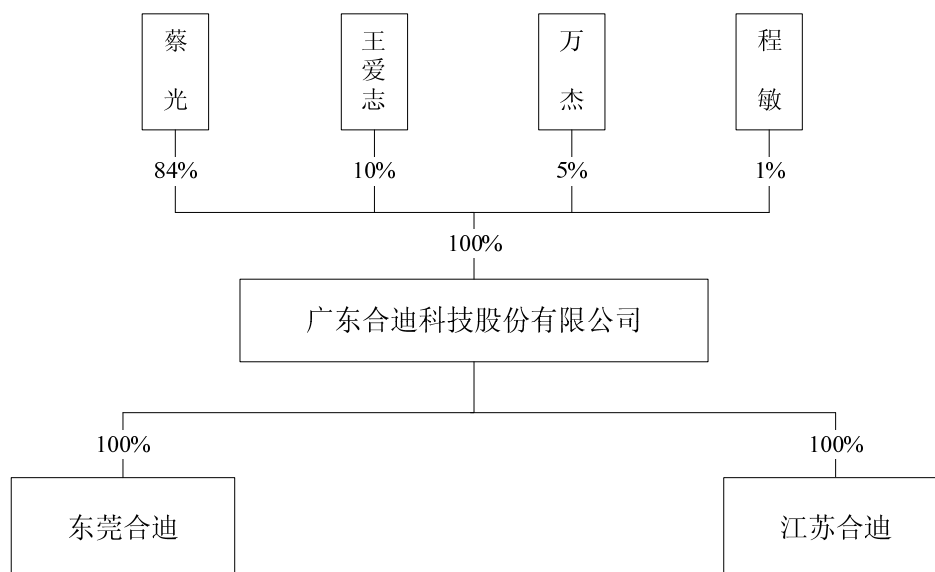
《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条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的本公司股份。”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因此公司发起人的股份不具备公开转让的条件。

3、公司股东未作出严于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三、股东基本情况

(一) 公司股权结构



注 1:东莞合迪成立于 2013 年 5 月 22 日,注册资本 1,000 万,合迪科技持有其 100%

的股权。

注 2:江苏合迪成立于 2014 年 8 月 12 日,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合迪科技持有其 100%的股权。

(二) 主要股东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如下表所列: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 (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
1	蔡 光	4,200.00	84.00
2	王爱志	500.00	10.00
3	万 杰	250.00	5.00
4	程 敏	50.00	1.00
	合计	5,000.00	100.00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蔡光,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蔡光持有公司股票 4,200 万股, 占公司总股本 84%, 系公司的第一大股东、董事长、总经理及法定代表人。

蔡光, 中国国籍, 在中国境内有住所, 加拿大永久居留权, 持有香港居民身份证, 男, 生于 1963 年 4 月, 毕业于同济大学, 硕士学位, 曾任汕头市潮阳第二建筑工程公司管理人员, 大地(珠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 广东建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目前系公司董事长, 兼任加拿大潮商会执行会长、加拿大温哥华潮州同乡会常务副会长、广东省流通业商会执行会长、广东省华侨投资企业协会常务理事、汕头市海外交流协会名誉会长。

1、最近两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2012 年 5 月 21 日, 合迪有限股东蔡光与自然人蔡虹、程敏分别签订了《股权转让合同》, 约定蔡光将持有的合迪有限股权 850 万股按照 1 元/股的价格转让给蔡虹与程敏, 其中蔡虹受让 840 万股、程敏受让 10 万股。2012 年 6 月 20 日, 珠海工商局核准本次股权转让。

2014年4月21日,合迪有限股东蔡虹与自然人蔡光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蔡虹将持有的合迪有限股权840万股按照1元/股的价格转让给蔡光。2014年5月16日,横琴工商局核准本次股权转让。

公司原股东蔡虹与实际控制人蔡光为兄妹关系,在2012年受让股权时双方签订有《委托持股协议》,约定该84%合迪科技股权实际持有人为蔡光,蔡光享有股权的实际权益,经广东莱特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并出具《见证书》。

在蔡虹持有合迪科技股权期间,并未参与公司实际经营,亦未享受权益分配;蔡光先生按84%的股权比例行使合迪有限股东权利,并继续担任合迪有限董事长行使合迪有限管理权,实际控制合迪有限,因此在此期间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2、实际控制人持有的股份不存在纠纷与潜在纠纷

2012年5月21日,合迪有限股东蔡光与自然人蔡虹、程敏分别签订了《股权转让合同》,约定蔡光将持有的合迪有限股权850万股按照1元/股的价格转让给蔡虹与程敏,其中蔡虹受让840万股、程敏受让10万股。2012年6月20日,珠海工商局核准本次股权转让。

2014年3月21日,蔡光以蔡虹未支付股权转让款为由向珠海横琴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解除股权转让合同并返还股权。

2014年3月26日,蔡光以已与蔡虹达成和解为由向珠海横琴新区人民法院提出撤诉申请。

2014年3月27日,珠海横琴新区人民法院作出(2014)珠横法民初字第1号《民事裁定书》,准予蔡光撤回起诉。

蔡光与蔡虹之间的股权代持行为已经各相关方确认,双方并不存在真正意义上的股权转让纠纷。该宗案件的目的在于解决蔡光与蔡虹之间的股权代持行为,并非解决蔡光与蔡虹之间的股权转让纠纷。股权代持最终以协议转让的方式解决,该宗案件以撤诉方式结案,不影响公司持续经营,对本次挂牌不构成法律障碍。

（四）公司各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公司股东万杰系蔡光配偶之表亲，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公司成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一）有限公司设立

公司前身合迪有限成立于 2011 年 11 月 14 日，由自然人蔡光、王爱志、万杰共同出资设立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其中蔡光以货币出资 85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 85%；王爱志以货币出资 10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 10%；万杰以货币出资 5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 5%。

2011 年 11 月 4 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中兴财光华（粤）验字 2011-0548 号”《验资报告》，确认合迪有限于截止日期 2011 年 11 月 3 日，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 1,000 万元，均以货币方式出资。

2011 年 11 月 14 日，珠海市工商局核准合迪有限成立，颁发了注册号为 440400000313926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合迪有限成立时股东出资及其比例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形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蔡 光	货币出资	850.00	85.00
2	王爱志	货币出资	100.00	10.00
3	万 杰	货币出资	50.00	5.00
	合计		1000.00	100.00

（二）合迪有限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2 年 5 月 21 日，合迪有限股东蔡光与自然人蔡虹、程敏分别签订了《股权转让合同》，约定蔡光将持有的合迪有限股权 850 万股按照 1 元/股的价格转让给蔡虹与程敏，其中蔡虹受让 840 万股、程敏受让 10 万股。

2012 年 5 月 21 日，经合迪有限股东会决议通过，同意以上股权转让并修改

了章程，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出资比例 (%)	每股转让价格 (元/股)
1	蔡光	蔡虹	840.00	84.00	1.00
2		程敏	10.00	1.00	1.00
	合计		850.00	85.00	1.00

2012年6月11日，珠海市工商局核准了此次工商变更登记。

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合迪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 (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
1	蔡虹	840.00	84.00
2	王爱志	100.00	10.00
3	万杰	50.00	5.00
4	程敏	10.00	1.00
	合计	1,000.00	100.00

(三) 合迪有限第二次股权转让并增资

2014年4月21日，合迪有限股东蔡虹与自然人蔡光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蔡虹将持有的合迪有限股权840万股按照1元/股的价格转让给蔡光。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出资比例 (%)	每股转让价格 (元/股)
1	蔡虹	蔡光	840.00	84.00	1.00
	合计		840.00	84.00	1.00

2014年4月21日，经合迪有限股东会决议通过，同意以上股权转让，按照转让后的合迪有限股东持股数进行同比例增资，公司注册资本由1,000万元增至3,000万元，并修改了章程。

2014年5月16日，横琴新区工商局核准了此次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此次增资完成后，合迪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增资前股份数 (万股)	增资前占总股本比例 (%)	增资后股份数 (万股)	增资后占总股本比例 (%)
1	蔡光	840.00	84.00	2,520.00	84.00

2	王爱志	100.00	10.00	300.00	10.00
3	万 杰	50.00	5.00	150.00	5.00
4	程 敏	10.00	1.00	30.00	1.00
	合计	1,000.00	100.00	3,000.00	100.00

2014年5月27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瑞华珠海验字[2014]40040013”号《验资报告》，对合迪有限此次增资予以验证，截至2014年5月27日，合迪有限已收到股东蔡光、王爱志、万杰、程敏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2,000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2014年5月28日，横琴新区工商局对此次变更实收资本事项作工商备案登记。

（四）股份公司设立

2014年6月13日，合迪有限召开股东会，通过了有关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决议，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瑞华审字【2014】48380022号”《审计报告》，合迪有限截至2014年5月31日的净资产30,758,876.57元，按1:0.975328的比例折为股本3,000万股，将合迪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公司设立后各发起人持股比例不变。2014年6月13日，各发起人签署了《发起人协议》。

2014年6月28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整体变更事项出具了“瑞华验字【2014】48380002号”《验资报告》。

2014年8月1日，公司领取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40400000313926。

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后，公司各股东所认购股份和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蔡 光	2,520.00	84.00
2	王爱志	300.00	10.00
3	万 杰	150.00	5.00
4	程 敏	30.00	1.00
	合计	3,000.00	100.00

（五）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4 年 10 月 20 日，经合迪科技股东会决议通过，同意按照合迪科技股东持股数进行同比例增资，公司注册资本由 3,000 万元增至 5,000 万元，并修改了章程。

2014 年 10 月 21 日，珠海银河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银河验字 2014-01-012”号《验资报告》，对合迪科技此次增资予以验证，截至 2014 年 10 月 20 日，合迪有限已收到股东蔡光、王爱志、万杰、程敏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2,000 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2014 年 10 月 23 日，横琴新区工商局核准了此次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此次增资完成后，合迪科技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增资前股份数 (万股)	增资前占总股本 比例(%)	增资后股份数 (万股)	增资后占总股本 比例(%)
1	蔡 光	2,520.00	84.00	4,200.00	84.00
2	王爱志	300.00	10.00	500.00	10.00
3	万 杰	150.00	5.00	250.00	5.00
4	程 敏	30.00	1.00	50.00	1.00
	合计	3,000.00	100.00	5,000.00	100.00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过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公司现有董事 5 名。

蔡光简历详见本节“三、（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王爱志，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生于 1971 年 10 月，毕业于中山大

学，硕士学位。曾任江苏省华建建设工程股份公司项目技术负责人、工程处副主任，广东建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项目经理、总经理。目前系公司董事，兼任广东省建筑业协会副会长、珠海市建筑业协会副会长。

万杰，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生于 1975 年 8 月，毕业于中山大学，硕士学位。曾任大地（珠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会计，广东建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

程敏，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生于 1972 年 11 月，本科学历。曾任香港德昌电机集团质量工程师，香港东发集团东发钢铝厂设计工程师，深圳市凯迪利金属结构有限公司技术总监，深圳巨涛机械设备有限公司设计部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黄雁，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女，生于 1969 年 10 月，本科学历，注册管理税务师。曾任珠海万威房地产有限公司运营副总，珠海温馨鸟服饰有限公司总经理，珠海佳来利商务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2、公司监事基本情况

游超鸣，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生于 1979 年 11 月，本科学历。曾任深圳巨涛机械设备有限公司设计主管。现任公司监事、研发设计经理。

常丽，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女，生于 1979 年 8 月，本科学历。曾任珠海万威房地产有限公司总经办主任，珠海市横琴新区管委会产业局综合行政管理员。现任公司监事、人力行政副总监。

张春丽，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女，生于 1985 年 1 月，大专学历。曾任珠海聚能精密工业有限公司生管员，珠海飞马五金零配件有限公司计划部主管。现任公司监事、计划主管。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及其他章程规定的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蔡光，现任公司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三/(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黄雁，现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简历详见本节“六/(一) 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程敏，现任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六/(一) 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解王玉，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生于 1962 年 9 月，本科学历，助理工程师。曾任索尼（SONY）精密部件（惠州）有限公司资材部部长，绿恒实业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萨德勒高科织品（佛山）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浙江温蒂化妆品有限公司总经理，亨特建筑产品（西安）有限公司运营总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林少锋，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生于 1977 年 6 月，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本科学历，工程师。曾任广东建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技术总工、项目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陈振宏，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生于 1978 年 4 月，毕业于英国曼彻斯特大学，硕士学位。曾任英国 Woktastic 有限公司客户顾问，华南理工大学中美中心主任。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兼任加拿大潮商会副秘书长。

（二）公司与上述人员签订合同情况及为稳定上述人员已采取和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与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均签订有劳动合同和保密协议。

公司为了稳定管理层及核心技术人员，采取以下的措施：

公司董事会为管理人员及公司核心员工制定并实施了有效的激励政策，制定了业绩考核和利益分配制度。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蔡 光	董事长、总经理	4,200.00	84.00
王爱志	董事	500.00	10.00
万 杰	董事	250.00	5.00

程 敏	董事、副总经理	50.00	1.00
-----	---------	-------	------

七、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一）公司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流动资产合计	64,274,613.40	68,831,892.73	17,187,077.9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886,856.45	16,140,327.45	3,705,709.52
资产总计	93,161,469.85	84,972,220.18	20,892,787.47
流动负债合计	61,535,318.57	73,818,406.06	10,871,336.54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61,535,318.57	73,818,406.06	10,871,336.54
股东权益合计	31,626,151.28	11,153,814.12	10,021,450.93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1,626,151.28	11,153,814.12	10,021,450.93

（二）公司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	2012 年
营业收入	47,652,150.07	55,392,175.18	12,601,393.22
营业成本	30,654,142.00	40,423,471.80	9,942,837.35
营业利润	373,380.65	1,700,187.76	46,526.61
利润总额	370,387.00	1,733,373.48	46,526.61
净利润	472,337.16	1,132,363.19	33,217.26
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72,337.16	1,132,363.19	33,217.26

（三）公司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	2012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61,455.84	-15,053,933.17	-678,260.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61,705.46	-15,087,831.35	-3,526,725.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78,700.40	32,360,491.83	126,227.76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影响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4,460.90	2,218,727.31	-4,078,758.27

项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	2012 年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28,202.71	909,475.40	4,988,233.67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83,741.81	3,128,202.71	909,475.40

(四) 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4 年 9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元)	93,161,469.85	84,972,220.18	20,892,787.47
股东权益总额 (元)	31,626,151.28	11,153,814.12	10,021,450.9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合计(元)	31,626,151.28	11,153,814.12	10,021,450.93
每股净资产 (元)	1.0542	1.1154	1.002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	1.0542	1.1154	1.0021
资产负债率 (合并)	66.05%	86.87%	52.03%
资产负债率 (母公司)	72.91%	84.62%	52.03%
流动比率 (倍)	1.04	0.93	1.58
速动比率 (倍)	0.57	0.64	1.58

项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 (元)	47,652,150.07	55,392,175.18	12,601,393.22
净利润 (元)	472,337.16	1,132,363.19	33,217.2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472,337.16	1,132,363.19	33,217.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474,706.32	1,107,473.90	33,217.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474,706.32	1,107,473.90	33,217.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761,455.84	-15,053,933.17	-678,260.3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0.1920	-1.5054	-0.0678
综合毛利率	35.67%	27.02%	21.10%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	1.30	1.96	1.80
存货周转率 (次)	1.25	3.85	-

注：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 1、资产负债率=负债期末余额/资产期末余额
- 2、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期末余额/流动负债期末余额

3、速动比率=（流动资产期末余额-存货期末余额-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流动负债期末余额

4、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5、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6、每股净资产=净资产期末余额/股本（实收资本）期末余额

7、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股本（实收资本）期末余额

报告期内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单位：元

计算口径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3%	10.70%	0.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4%	10.46%	0.33%

报告期内每股收益

单位：元

计算口径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0.0250	0.0250	0.1132	0.1132	0.0033	0.00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0.0251	0.0251	0.1107	0.1107	0.0033	0.0033

八、 本次挂牌的有关当事人

（一）主办券商

名称：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冉云

住所：成都市东城根上街 95 号

电话：021-68826801

传真：021-68826800

项目小组负责人：徐骋

项目组成员：徐骋、李跃、张骞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广东德赛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杨梅

住所：广东省珠海市吉大景山路东大商业中心 15、16 楼

电话：0756-3355171 0756-3362830

传真：0756-3355170 0756-3362820

经办律师：易朝蓬、戚文遗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杨剑涛、顾仁荣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 16 号院 2 号楼 4 层

电话：010-88095588

传真：010-88091199

经办会计师：潘新华、张先发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北京华信众合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奕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八里庄西里 100 号住邦 2000 一号楼 B 座 20 层东区 2005

室

电话：010—85867570

传真：010—85867570

经办评估师：邱旭东、唐汉林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电话：010-63889513

传真：010-6388951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一) 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总部位于广东省珠海经济特区，并分别在广东省珠海市、东莞市，江苏省无锡市、南通市设立了全资子公司或分支机构，以满足各地区的市场需求。公司集研发、设计、生产、销售、租赁、技术咨询与培训为一体，在我国政府积极倡导能源及环境保护，大力推行绿色建筑的形势之下，自主开发并成功研制出铝合金建筑模板系统与施工技术。

公司凭借独特的设计理念、先进的生产工艺和完善的售前售后服务体系，赢得了国内顶尖的房地产开发商、承建商和各类供应商合作伙伴的尊重，并建立起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赢得了客户的广泛信赖，与中建二局、龙信集团、广东建星等施工企业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产品已成功应用到万科、中信、华发等企业开发的房地产项目上。

公司主要从事建筑用铝合金模板系统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租赁及配套服务，主要应用于建筑工程施工领域。

公司 2012 年、2013 年和 2014 年 1-9 月份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铝合金模板销售	38,402,219.88	80.91%	55,362,474.32	100%	12,601,393.22	100%
铝合金模板租赁	9,061,867.52	19.09%	-	-	-	-
合 计	47,464,087.40	100%	55,362,474.32	100%	12,601,393.22	100%

从公司设立至今，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更。

（二）公司主要产品及用途

1、模板系统概况

模板系统是指用于使新浇混凝土成型的模板及其支撑体系所构成的一整套构造系统。其中，接触混凝土并控制预定尺寸、形状、位置并使之成型的部分称为模板；支持和固定模板的杆件、桁架、联结件、金属附件、工作便桥等构成了支承体系。模板系统在混凝土施工中是一种临时性的结构。

目前国内的建筑模板主要分类如下：

划分标准	分 类	公司涉及的范围
材料类型	木模板、组合钢模板、钢木（竹）模板、木（竹）胶合板、铝合金模板、塑料模板、木塑模板等	铝合金模板
施工工艺	现浇混凝土模板、预组装模板、大模板、跃升模板	现浇混凝土模板

2、产品性能特点

建筑用铝合金模板系统是一种新型的建筑模板系统，整套系统由铝合金面板系统、支撑系统、紧固系统、附件系统构成。其中铝合金面板系统构成了混凝土结构施工所需的封闭面，使混凝土浇灌的结构按照设计图纸精确成型；支撑系统在施工过程中为整套结构提供支撑和稳固；紧固系统的主要作用是保证模板系统整体结构的尺寸精确、封闭严密，避免在浇筑过程中产生形变而导致的爆模和涨模；附件系统为模板的连接构件和操作工具。铝合金模板系统产品性能特点如下：

（1）施工周期短，保障项目工期

合迪科技铝合金模板系统施工一般采用 5 天 1 层的施工流程。考虑到铝合金模板系统安装与钢筋、水电安装工等其他建筑工序的配合问题，建筑物首层的施工约需 8 天，第 2 层的施工需 6 天，从第 3、4 层基本可以做到 5 天 1 层。

合迪科技铝合金模板系统“五天一层进度法”施工流程：

工时	第 1 天	第 2-3 天	第 4 天	第 5 天
施工内容	测量放线、绑扎墙柱钢筋、水电线管安装	安装墙柱、梁、楼面铝板	绑扎梁板钢筋、水电线管安装	沉箱吊板安装、浇筑混凝土

另外，合迪科技铝合金模板系统的设计采用了早拆体系原理，进一步加快了模板的周转速度，有效保障了建筑项目的整体工期，降低了项目的管理成本和风险。

(2) 周转次数多，平均使用成本低

合迪科技铝合金通用模板系统可使用次数约为 150 次，在循环使用过程中仅需要对损耗的部件进行修复或补充，不会造成大规模替换的不必要浪费。

铝合金模板周转使用次数越多，则平均使用成本的优势越明显；使用铝合金模板节约的抹灰材料费和人工费大约为 30-34 元/平方米，垃圾清理费 1-1.5 元/平方米，因工期缩短减少的管理费用等都进一步降低了铝合金模板的使用成本，因此铝合金模板现阶段更适用于高层或超高层建筑项目、统一设计的保障房建筑项目等折合标准层数超过 20 层的项目。随着公司对设计模式、模板拼装工艺的改进创新，以上临界层数将会进一步降低，使铝合金模板系统逐步取代传统模板。

(3) 砼结构质量高，表面观感良好

合迪科技铝合金模板系统采用铝合金型材作为原材料，因为铝合金的化学活性大，因此初期使用时，在新浇筑的混凝土作用下，表面会产生氧化腐蚀，从而造成麻面¹。因此合迪科技铝合金模板系统采用预氧化措施，使铝合金表面形成致密的氧化物作为保护膜，阻止了混凝土和铝直接接触，能有效减少甚至杜绝麻面现象。

合迪科技铝合金模板表面光滑、细腻、平整，通过公司中央数据库的统一处理、验证模板系统的设计，确保尺寸精确，整体成型；各拼装部件采用机械统一加工处理，打磨平整，接缝严密，有效避免了接缝处的漏浆现象。

合迪科技铝合金模板混凝土工程质量标准：

检查项目	检查内容	评判标准
混凝土结构实测质量标准	截面尺寸	[-4, 5]mm
	表面平整度	[0, 5]mm

¹ 《基于铝合金建筑模板体系对房地产开发项目施工质量控制的研究》-林泽鸿 2014.2.25 网络出版 <http://www.cnki.net/kcms/detail/11.3096.N.20140225.1409.122.html>

检查项目	检查内容	评判标准
	垂直度	[0, 5]mm
	阴阳角方正	[0, 4]mm
	净高	[-10, 10]mm
	顶板水平度	[0, 10]mm
混凝土结构观感质量标准	表面	表面平整，无裂缝，颜色均匀一致；无蜂窝、麻面、狗洞、露筋、胀模等明显外观缺陷。
	接缝	无明显漏浆；无施工冷缝。
	修补	胀模区域剔凿细密、深度适中、冲刷干净；外观缺陷区域按专项方案修补，无质量隐患。
	开槽与预埋	边缘整齐，横平竖直，无歪斜，预埋深度未破坏结构钢筋。

使用合迪科技铝合金模板系统的工程项目经质量检测混凝土表面均达到了饰面及装饰清水要求。

（4）承载力强，避免胀模和爆模现象

合迪科技选用的铝合金型材具有很高的强度和韧性，其有效承载力能够达到每平方米 30-60KN，完全可以保证混凝土在浇筑的时候产生的冲击力不对模板产生较大形变；同时整套系统拼装完成后形成的整体框架结构稳定，使混凝土在浇筑的过程中不会出现胀模和爆模的现象。

（5）回收利用率高

合迪科技铝合金模板在工厂加工中产生的边角料及达到使用次数报废的产品均可以按照铝锭价的 80%出售给上游铝材厂家重新熔炼使用，不会造成传统木模板对大量森林资源的依赖和浪费。

（6）利于项目现场管理

合迪科技铝合金模板的加工完全在工厂进行，项目现场无需再进行裁剪切割，只需要按照设计图纸做简单拼装；铝合金拆模后，现场不会因模板破损产生额外的建筑垃圾，施工环境安全、干净、整洁，完全避免了采用木模板而出现废旧木模板堆积如山的现象；铝合金模板不使用钉子固定连接，避免拼装工人扎伤手脚；铝合金模板为不燃材料，不存在失火的安全隐患。

3、公司主要产品如下图所示：



4、公司主要产品的应用案例：

合迪科技铝合金模板系统主要应用于建筑领域，以下为公司产品部分应用案例：

序号	工程名称	开发商/总包方	建筑面积 (平方米)
1	珠海华发新城六期	华发股份	104,000
2	珠海华发四季名苑	华发股份	68,000
3	珠海斗门魅力之城	万科地产	226,000
4	珠海华发人才公馆	华发股份	226,000
5	金悦华庭	万科地产	98,000
6	中山利高广场	中建三局一公司	361,990
7	万科南京金域蓝湾	万科地产	110,000
8	万科东莞金色城市花园	万科地产	81,000
9	万科上海马桥基地 16A-7A 地块项目	万科地产	95,000
10	万科东莞四季花城	万科地产	180,000
11	华润置地深圳大冲改造项目	中建五局	300,000
12	贵阳万科城	万科地产	226,000
13	温州黄屿万科	万科地产	190,000
14	华发水岸	华发股份	150,000
15	万科森林城	万科地产	2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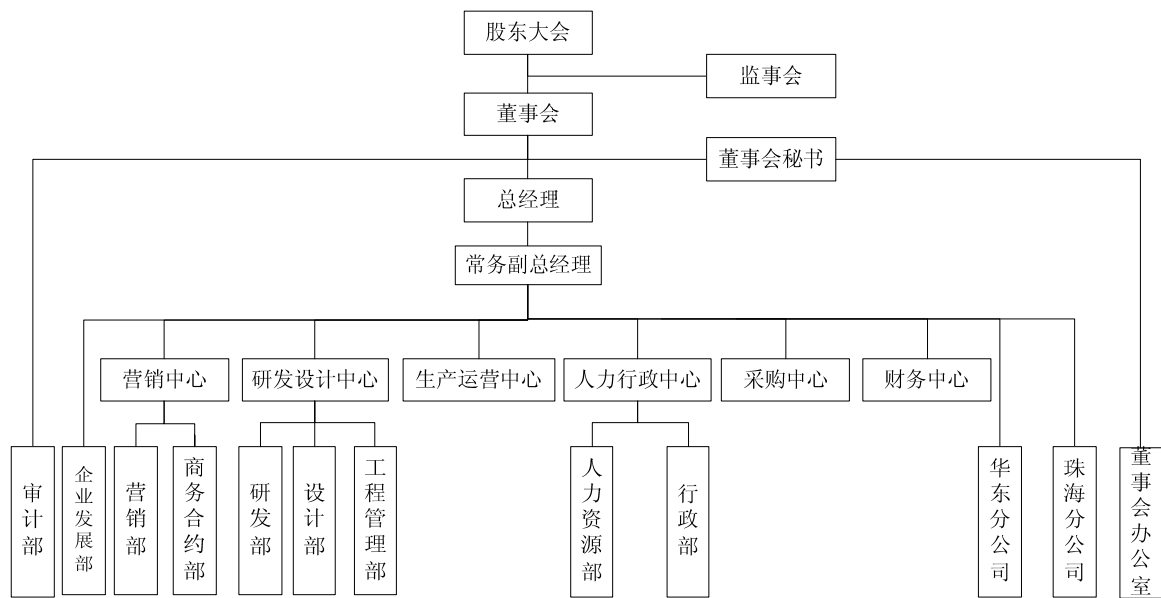
部分有代表性的项目实物图片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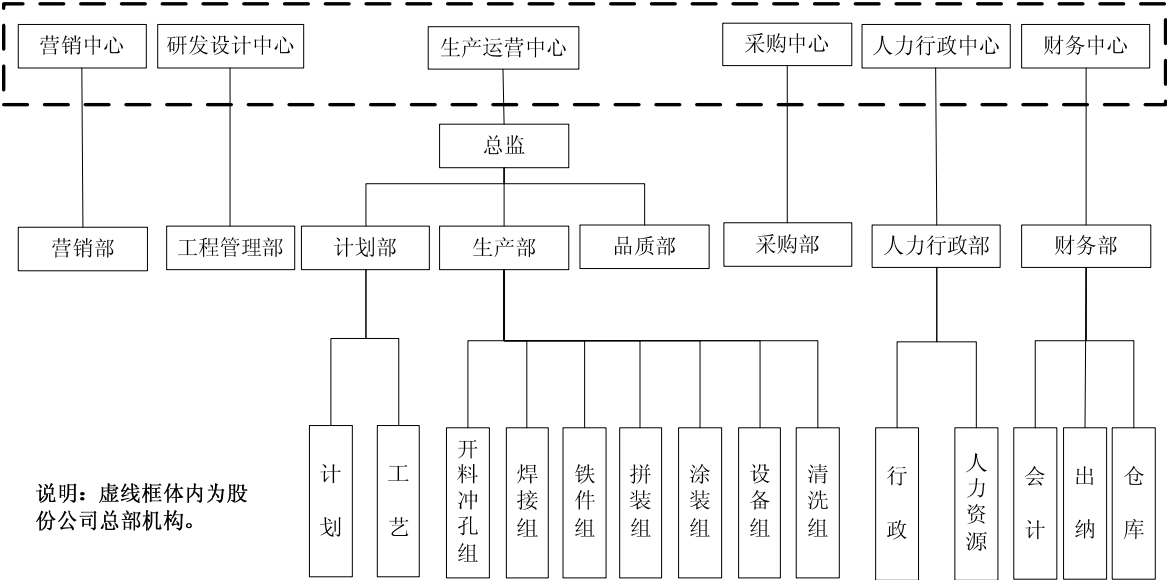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与主要生产流程及方式

(一) 公司组织结构图

1、股份公司组织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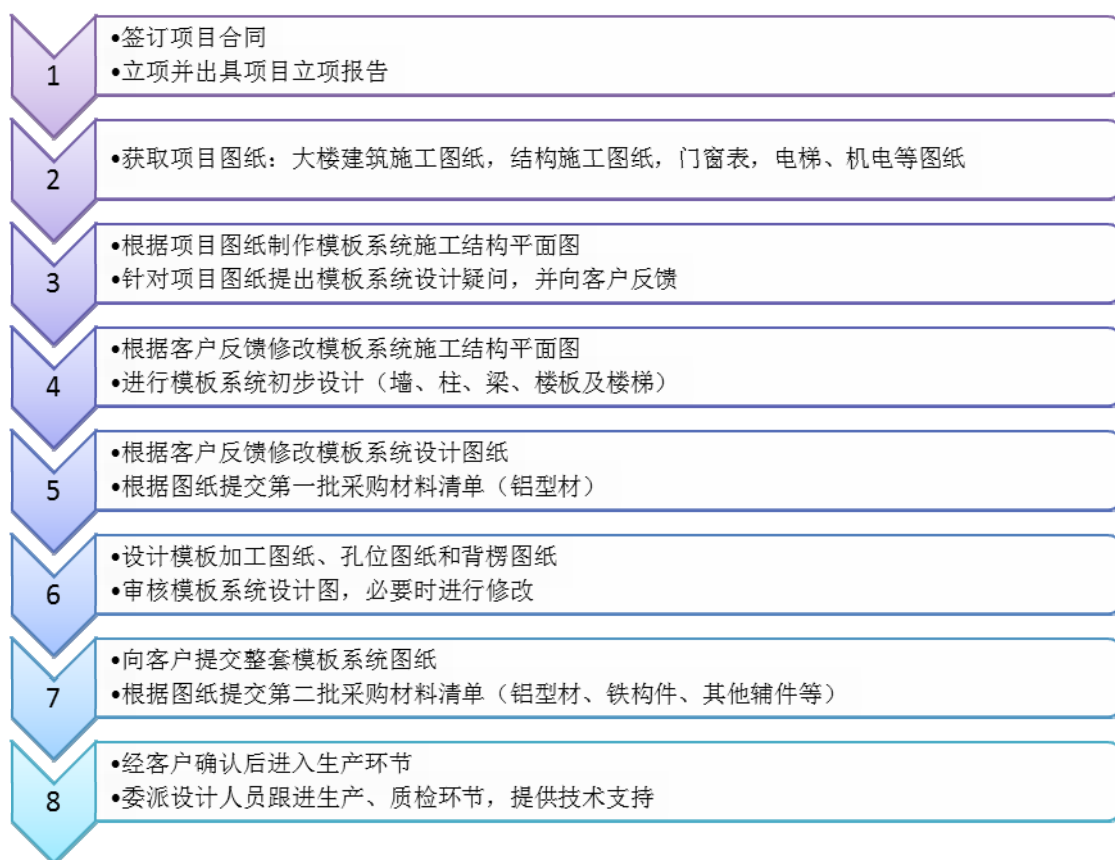


2、分支机构组织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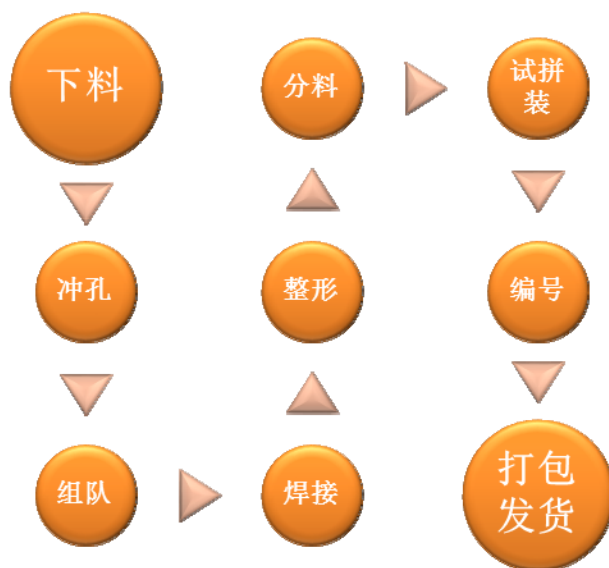


（二）主要生产服务流程及方式

1、铝合金模板系统设计流程



2、生产流程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

(一) 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目前国内的铝合金模板公司多数停留在以铝代木的初级阶段，产品的研发设计仅仅是为了替代木模，没有根据铝合金模板的特点挖掘其真正的价值。合迪科技持续专注于铝合金模板系统的技术创新，建有配套完善、设备先进、功能齐全的铝合金模板系统研发中心和实验室。公司致力于将最新的研发成果从实验室带到市场，取得了一系列铝合金模板领域的科研成果。

公司总结近几年使用铝合金模板的经验，深度挖掘铝合金模板的价值，利用铝合金模板良好的成型结构，产品浇筑的建筑结构质量稳定，平整度、方正度良好，建筑结构反梁、反坎，下飘窗等二次结构一次成型等特点，积累了大量的研发成果并成功应用于具体的项目中。

1、主要技术

(1) 窗边企口技术

通过开发专用铝合金型材，细化窗边节点，利用铝合金模板一次成型的特点优化窗边防水构造，很好的解决了建筑结构窗边裂缝及防水的难题。

(2) 免抹灰技术

利用铝合金模板成型后垂直度、平整度良好，可达到清水混凝土要求，将滴水线、楼层分隔线利用铝合金模板一次成型，以实现外墙免抹灰。

(3) 小空间部位模板技术

研发小空间部位模板，将其它模板施工不能实现的复杂、疑难构件，利用铝合金模板一次成型，以减少二次构件的数量，节约建筑成本。

2、科技成果及转化情况

序号	科技成果名称	转化结果	转化时间
1	楼梯铝合金模板系统的研究与应用	楼梯铝合金模板系统	2012.11.20
2	外墙铝合金模板系统开发与应用	外墙铝合金模板系统	2012.8.30

序号	科技成果名称	转化结果	转化时间
3	窗台铝合金模板开发与施工技术	窗台铝合金模板	2012.9.15
4	标准墙、柱铝合金模板系统的开发与应用	标准墙、柱铝合金模板	2012.12.25
5	墙、柱与梁体的铝合金模板体系研究及应用开发	墙、柱与梁体的铝合金模板	2013.10.26
6	楼板沉降铝合金模板的开发与应用	楼板沉降铝合金模板	2013.8.15
7	小空间模板的脱模设计及研究	小空间模板脱模技术应用于铝合金模板	2013.10.18
8	楼面转角模板系统的开发与应用	楼面转角模板	2013.11.10
9	窗口模板系统的防水设计	窗口铝合金模板	2013.9.25
10	新型沉板小空间模板的脱模技术	新型沉板小空间模板脱模技术应用于铝合金模板	2013.12.11
11	铝合金模板及其施工技术的研发与应用	铝合金模板及其施工技术应用	2013.4.10

（二）主要无形资产

截至目前，公司共拥有 13 项专利权，6 项正在申请的专利权；4 项已注册商标，2 项申请注册商标；3 项软件著作权。

1、专利权

（1）已授权专利：

根据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公司及其子公司共取得 13 项专利权，具体如下：

序号	专利权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期	专利类型	专利权人
1	建筑铝合金模板组件	ZL201120012765.9	2011.01.06	实用新型	合迪有限
2	建筑铝合金模板组件	ZL201120147713.2	2011.05.10	实用新型	合迪有限
3	建筑铝合金模板组件	ZL201220027078.9	2012.01.19	实用新型	合迪有限
4	建筑铝合金模板组件	ZL201220027770.1	2012.01.19	实用新型	合迪有限
5	建筑铝合金模板组件	ZL201220027768.4	2012.01.19	实用新型	合迪有限

序号	专利权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期	专利类型	专利权人
6	加强型复合板材结构	ZL201120401906.6	2011.10.21	实用新型	合迪有限
7	变形缝隙钢模板及变形缝模板组件	ZL201320737593.0	2013.11.21	实用新型	合迪有限
8	窗边企口模板组件	ZL201320737595.X	2013.11.21	实用新型	合迪有限
9	新型降板吊模	ZL201320737994.6	2013.11.21	实用新型	合迪有限
10	折板小空间模板组件	ZL201320737743.8	2013.11.21	实用新型	合迪有限
11	铝模板冲孔装置	ZL201420043731.X	2014.01.24	实用新型	合迪有限
12	铝模板焊接装置	ZL201420033416.6	至2014年1月24日	实用新型	合迪有限
13	铝模板自动化生产线	ZL201420043740.9	至2014年1月24日	实用新型	合迪有限

上述专利权的取得方式合法有效，公司合法拥有上述专利权，不存在争议或者潜在法律纠纷。

(2) 专利申请权

根据国家知识产权局核发的《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公司正在申请以下6项专利，具体如下：

序号	专利申请权名称	专利申请号	专利申请时间	专利类型	法律状态	申请人
1	铝模板冲孔装置及冲孔方法	ZL201410032372.2	2014年1月24日	发明专利	实质审查	合迪有限
2	铝模板焊接装置及焊接方法	ZL201410032423.1	2014年1月24日	发明专利	实质审查	合迪有限
3	铝模板自动化生产线	ZL201410032374.1	2014年1月24日	发明专利	实质审查	合迪有限
4	小空间圆柱模板及其施工方法	ZL201410313757.6	2014年7月4日	发明专利	实质审查	合迪有限
5	小空间圆柱模板	ZL201420364551.1	2014年7月3日	实用新型	已受理	合迪有限
6	传料口安全机构	ZL201420571067.6	2014年9月30日	实用新型	受理申请	合迪科技

上述专利申请权权属清晰，不存在争议或潜在法律纠纷。

2、商标权

(1) 已注册的商标

根据国家商标局颁发的《商标注册证》，公司及其子公司共取得以下 4 项商标权：

序号	注册号	商标	类别及核定使用商品	有效期限	权利人
1	11756052		第 19 类：镁铝曲板；建筑用木材；混凝土；建筑石料；混凝土用非金属模板；非金属建筑材料；建筑用塑料板；非金属建筑物；建筑玻璃；涂层(建筑材料)；	2014-4-28 至 2024-4-27	合迪有限
2	11756089	合迪科技	第 19 类：建筑用木材；镁铝曲板；建筑石料；混凝土；混凝土用非金属模板；非金属建筑材料；建筑用塑料板；非金属建筑物；建筑玻璃；涂层(建筑材料)；	2014-4-28 至 2024-4-27	合迪有限
3	11761761	合迪科技	第 37 类：工程进度查核；建筑施工监督；商品房建造；搭脚手架；工厂建造；建筑；室内装潢；电器设备的安装和修理；机械安装、保养和修理；喷涂服务；	2014-4-28 至 2024-4-27	合迪有限
4	11755973	合迪科技	第 6 类：普通金属合金；金属片和金属板；钢管；金属建筑物；金属天花板；铝塑板；建筑用金属架；建筑用金属包层；混凝土用金属模板；金属建筑材料；	2014-5-7 至 2024-5-6	合迪有限

以上商标权的取得方式合法有效，公司及其子公司合法拥有上述商标权，不存在争议或潜在法律纠纷。

(2) 商标申请权

根据国家商标局颁发的《注册申请受理通知书》，公司正在申请以下 2 项商标，具体如下：

序号	申请号	商标	类别	申请日期	申请人
----	-----	----	----	------	-----

序号	申请号	商标	类别	申请日期	申请人
1	11756003		第 6 类：普通金属合金；金属片和金属板；钢管；金属建筑物；金属天花板；铝塑板；建筑用金属架；建筑用金属包层；混凝土用金属模板；金属建筑材料；	2012-11-16	合迪有限
2	11761706		第 37 类：工程进度查核；建筑施工监督；室内装潢；喷涂服务；	2012-11-28	合迪有限

上述商标申请权权属清晰，不存在争议或潜在法律纠纷。

3、软件著作权

根据国家版权局颁发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公司及其子公司共取得以下 3 项软件著作权：

序号	登记号	软件名称	权利范围	开发完成时间	首次发表时间	权利人
1	2014SR036744	铝合金模板系统设计软件 V1.0	全部权利	2013.12.30	未发表	合迪有限
2	2014SR035716	铝合金模板排布软件 V1.0	全部权利	2013.12.30	未发表	合迪有限
3	2014SR034747	金属模板建模软件 V1.0	全部权利	2013.12.30	未发表	合迪有限

以上软件著作权的取得方式合法有效，公司及其子公司合法拥有上述软件著作权，不存在争议或潜在法律纠纷。

（三）业务许可证与资质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获得了一系列认证证书，并通过了 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ISO 14001（环境管理体系），OHSAS 18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三大国际权威认证。

企业所获得的主要认证证书如下：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颁发机构	有效期限
1	ISO9001: 2008	USA13Q29888R0S	北京东方纵横认证中心	2013年12月26日至 2016年12月25日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颁发机构	有效期限
2	ISO14001: 2004	USA13E29889R0S	北京东方纵横认证中心	2013年12月26日至 2016年12月25日
3	OHSAS 18001: 2007	11413S26110R0S	北京东方纵横认证中心	2013年12月26日至 2016年12月25日
4	广东省高新技术产 品证书	粤科高字[2014]54号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2014年4月14日至 2017年4月13日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目前公司无相关特许经营权。

(五) 主要生产设备等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 2014 年 9 月末，公司生产设备的账面价值为 796.91 万元，公司主要生产设备情况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型号	剩余使用期数
1.	切铝机	1		51
2.	艺宁机床多头冲孔机	1		51
3.	机械手	1		52
4.	IGBT 逆变气体保护焊机	24	NB-500	44
5.	车间行车梁	1		45
6.	多头冲孔机	2		44
7.	雷姆焊机	4	SM350	49
8.	螺杆空压机	1	德曼变频	43
9.	涂装设备（喷粉）	1		43
10.	开式固定台压力机	5	JF21-63	52
11.	机械手	2		52
12.	接排冲孔机	1		52
13.	多头冲孔机	1	I 型	110
14.	扭力同步数控折弯机	1	WA67Y-100/3200DK	110
15.	液压闸式数控剪板机	1	Q11K-8*3100	110
16.	雷姆熔焊机	8	SM-350	111
17.	多头冲孔机	1	II 型	111
18.	机械手	1		117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型号	剩余使用期数
19.	喷涂设备	1		112
20.	龙骨多孔冲床	1		112

截至 2014 年 9 月末，公司租赁用铝模的账面价值为 1,222.11 万元，主要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剩余使用期数
1.	利高广场 5#	19
2.	利高广场 6#	18
3.	温州生态园 9#	15
4.	温州生态园 11#	15
5.	大涌都市花园 G 座、H 座	15
6.	温州黄屿 7#	20
7.	温州黄屿 8#	20
8.	柳州凯旋门 7#	22
9.	柳州凯旋门 8#	22

（六）员工情况

1、员工基本情况

截至 2014 年 9 月末，本公司（包括子公司）员工总人数为 388 人，按任职岗位、文化程度、年龄划分情况如下：

（1）按任职岗位划分

任职岗位	人数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生产人员	244	62.89%
管理人员	117	30.15%
研发人员	21	5.41%
销售人员	6	1.55%
合计	388	100.00%

（2）按文化程度划分

文化结构	人数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硕士及以上	2	0.52%
本科	35	9.02%
专科	53	13.66%
高中	82	21.13%
初中及以下	216	55.67%
合计	388	100.00%

(3) 按年龄划分

年龄结构	人数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20 岁以下	11	2.84%
21 岁到 30 岁	142	36.60%
31 岁到 40 岁	120	30.93%
41 岁到 50	99	25.52%
51 岁及以上	16	4.12%
合计	388	100.00%

2、核心技术人员

本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为程敏、游超鸣，近两年内核心技术人员没有变动。程敏、游超鸣基本情况请参看“第一节/六/(一)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七) 其他体现所处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公司不存在其他体现所处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四、与业务相关的情况

(一) 业务的收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为建筑用铝合金模板，其产品按业务模式分类的营业收入及其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如下表所示：

2014 年 1-9 月份主要产品收入结构：

序号	产品名称	销售量（平方米）	主营业务收入（元）	占当期主营收入比例
1	铝合金模板销售	32,203.19	38,402,219.88	80.91%
2	铝合金模板租赁	注 1： 369,415.59	9,061,867.52	19.09%
	合计	-	47,464,087.40	100.00%

注 1：公司铝合金模板租赁业务铝合金模板的销售量与销售业务的销售量不同，是指在工程施工时，铝合金模板与混凝土的接触总面积，即确认收入时的结算面积。2014 年 1-9 月份，合迪科技租赁业务的铝合金模板出货面积为 21,187.72 平方米。

2013 年度主要产品收入结构：

产品名称	销售量（平方米）	主营业务收入（元）	占当期主营收入比例
铝合金模板销售收入	44,397.43	55,362,474.32	100.00%

2012 年度主要产品收入结构：

产品名称	销售量（平方米）	主营业务收入（元）	占当期主营收入比例
铝合金模板销售收入	9,548.00	12,601,393.22	100.00%

（二）主要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分别如下：

2014 年 1-9 月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1	南通十建集团有限公司	8,685,384.77	18.30%
2	广东建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8,196,800.86	17.27%
3	建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8,121,931.62	17.11%
4	江苏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5,156,400.01	10.86%
5	上海家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873,054.35	10.27%
	合计	35,033,571.61	73.81%

2013 年度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1	上海家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6,754,188.04	30.26%
2	国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4,222,219.63	25.69%
3	广东建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2,132,389.75	21.91%
4	建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8,709,232.41	15.73%
5	广东正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544,444.49	6.40%
	合计	55,362,474.32	100.00%

2012 年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1	国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1,305,726.50	89.72%
2	龙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295,666.67	10.28%
	合计	12,601,393.16	100.00%

（三）原材料、能源与主要供应商情况

1、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

公司生产需要的原材料主要有铝型材、钢材、五金辅件等。2012 年、2013 年上半年，由于公司刚设立以及产能不足的原因，公司直接向建星环保采购铝合金模板成品用于对外销售。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铝合金模板成品情况如下：

序号	类别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采购金额(元)	占总采购额比重	采购金额(元)	占总采购额比重	采购金额(元)	占总采购额比重
1	铝型材	35,522,218.30	66.46%	23,888,292.76	41.74%	-	-
2	钢材	6,220,227.97	11.64%	3,417,060.45	5.97%	-	-
3	五金	7,189,174.33	13.45%	7,190,148.92	12.56%	-	-
4	劳保	146,420.71	0.27%	105,685.98	0.18%	-	-
5	其他	852,728.50	1.60%	1,042,681.56	1.82%	-	-
6	铝合金模板新板	-	-	17,890,021.01	31.26%	9,942,837.35	100.00%
7	铝合金模	3,515,032.66	6.58%	3,697,461.54	6.46%	-	-

	板旧板						
	合计	53,445,802.47	100.00%	57,231,352.22	100.00%	9,942,837.35	100.00%

2012 年公司主要从建星环保采购铝合金模板新板，再对外销售，因此无其他物资的采购。2014 年，公司参考同期铝材市场价格，向建星环保采购铝合金模板旧板，经过清洗、加工等工序生产铝合金模板用于对外出租。

2、主要能源及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所使用的主要能源为水、电、气，各类能源费用支出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序号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1	水	100,243.52	49,714.96	0.00
2	电	860,062.32	470,295.39	0.00
3	气	92,987.83	75,138.52	0.00
	合计	1,053,293.67	595,148.87	0.00

公司 2012 年末进行铝合金模板的生产，因此无需进入生产成本的水、电、气支出。

3、成本构成情况

(1) 成本构成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直接材料成本和能源消耗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1	直接材料成本（元）	注 2：19,777,609.33	注 1：15,362,639.26
2	能源消耗总额（元）	1,053,293.67	595,148.87
3	主营业务成本（元）	注 2：27,087,577.85	注 1：23,550,920.81
4	直接材料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	73.01%	65.23%
5	能源消耗总额占主营业务成本	3.89%	2.53%

注 1：数据不包含公司向建星环保采购铝合金模板新板直接对外销售的采购成本。

注 2：数据不包含租赁业务铝合金模板的折旧成本；2014 年 1-9 月份，公司没有向建星环保采购铝合金模板新板直接对外销售的情况。

成本构成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接材料	19,777,609.33	73.01%	15,362,639.26	65.23%	-	0.00%
直接人工	4,134,895.33	15.26%	4,877,641.21	20.71%	-	0.00%
制造费用	3,175,073.20	11.72%	3,310,640.33	14.06%	-	0.00%
小计	27,087,577.85	100.00%	23,550,920.81	100.00%	-	0.00%
采购新模板成本	-		16,850,927.06		9,942,837.35	
租赁成本摊销	3,301,202.00		-		-	
合计	57,476,357.70	100.00%	63,952,768.67	100.00%	9,942,837.35	0.00%

注：采购新模板成本为公司直接向建星环保采购的新模板，公司 2012 年度和 2013 年度向建星环保采购新模板直接对外销售；租赁成本摊销为公司作为固定资产核算的出租的铝合金模板按照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进行摊销的成本。

2014 年 1-9 月份直接材料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较 2013 年度上升 7.78%个百分点，主要原因系 2013 年由于开工率不足，部分生产工人闲置，2014 年 1-9 月份由于订单充足，开工率提升，工人处于满载状态，单位直接人工成本所承担的直接材料成本上升，因而使得直接材料成本在生产成本中的比重有所上升。

（2）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①直接材料、直接人工成本的归集：

公司采用订单法，根据单个项目对领用的直接材料、发生的直接人工直接归集到每个订单。

②制造费用的归集、分配：

公司设置制造费用科目，制造费用下设职工薪酬、折旧、水电费等明细科目，实际发生时归集至制造费用各明细科目下，月末根据在执行订单的面积比例分配至每个订单，并将每个订单分配的制造费用转至生产成本科目。

③成本结转：

公司成本会计每月根据每个订单的完工情况，如订单已完工则将生产成本转入库存商品，如订单未完工则月末体现为在产品；销售会计每月根据销售出库情况确认销售收入，并将库存商品转至主营业务成本科目。

4、主要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各期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分别如下：

2014 年 1-9 月份

序号	供应商	采购商品类型	金额（元）	采购占比
1	江阴东华铝材科技有限公司	铝材	15,884,357.42	29.72%
2	广东豪美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铝材	15,595,249.14	29.18%
3	珠海市欣辉建材有限公司	钢材	2,301,285.11	4.31%
4	广东建星环保有限公司	铝合金模板（旧）	3,515,032.66	6.58%
5	广东坚美铝型材厂（集团）有限公司	铝材	2,062,666.99	3.86%
	合计		39,358,591.32	73.64%

2013 年度

序号	供应商	采购商品类型	金额（元）	采购占比
1	广东建星环保有限公司	铝合金模板新板、旧板	21,587,482.55	37.72%
2	广东豪美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铝材	10,828,518.11	18.92%
3	江阴东华铝材科技有限公司	铝材	10,402,242.09	18.18%
4	张家港市东鑫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钢材、五金	1,688,174.23	2.95%
5	珠海市众恒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五金	921,090.00	1.61%
	合计		45,427,506.97	79.38%

2012 年度

序号	供应商	采购商品类型	金额（元）	采购占比
1	广东建星环保有限公司	铝合金模板新板	9,942,837.35	100.00%
	合计		9,942,837.35	100.00%

在报告期各期的前五名供应商内，建星环保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主要向公司销售铝合金模板新板和旧板。为消除本公司与建星环保存在的同业竞争风险，建星环保正在办理注销事宜。随着公司产能的不断提升，公司对建星环保提供的铝合金模板新板、旧板不存在重大依赖。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与上述供应商中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四）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将要履行的合同和正在履行的合同进展顺利，对外业务合同和重大合同等均签署了书面文本，已经履行完毕的合同未发生法律纠纷。

1、销售、租赁业务合同

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销售、租赁业务合同如下：

序号	签订日期	合同单位	合同标的	合同类型	合同履行情况
1	2014 年 5 月 23 日	常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铝合金模板	销售合同	在履行
2	2014 年 4 月 2 日	龙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珠海分公司	建筑铝合金模板系统	销售合同	在履行
3	2014 年 8 月 8 日	南通丰汇建设有限公司合肥分公司	建筑铝合金模板系统	销售合同	在履行
4	2014 年 2 月 23 日	重庆渝发建设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	建筑铝合金模板系统	销售合同	在履行
5	2014 年 8 月 20 日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沪）	建筑铝合金模板系统	销售合同	在履行
6	2014 年 3 月 12 日	江苏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铝合金模板系统	销售合同	在履行
7	2014 年 2 月 21 日	南通十建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铝合金模板系统	销售合同	在履行
8	2014 年 2 月 28 日	建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建筑铝合金模板系统	销售合同	在履行
9	2013 年 7 月 28 日	上海家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铝合金模板系统	销售合同	在履行
10	2014 年 4 月 28 日	广东建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铝合金模板系统	租赁合同	在履行
11	2013 年 5 月 21 日	珠海市建利建筑工程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建筑铝合金模板系统	租赁合同	在履行

2、采购合同

2014 年 1 月 1 日，合迪有限与豪美铝业签署《销售合同》（合同编号：珠海

/HD-C/PD/2014/005), 约定合迪有限向豪美铝业采购铝型材, 价格为豪美铝业收到公司订单之日南海灵通铝锭价当日均价+加工费之和, 结算方式为当月货款在次月 1-5 日完成对账并开出发票, 合迪有限在次月 30 日前付清上月货款。

2014 年 9 月 30 日, 公司与建星环保签署《购销合同》, 约定公司向建星环保采购铝合金旧模板 3841 平方米, 单价为人民币 450 元/平方米,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1,728,450 元。支付方式为合同签订后 90 天内付款。

3、借款合同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 公司正在履行三份借款合同, 累计银行借款余额 2,500 万元, 具体情况请参考第四节“五、(一) 短期借款”中的相关内容; 对上述三份借款合同的担保情况请参考第四节“七、(二)、4、关联担保”中的相关内容。

4、综合授信合同

2014 年 2 月 26 日, 公司与珠海华润银行签订了编号为“华银(2014)珠综字(金湾)第 021 号”综合授信合同, 约定由珠海华润银行向公司提供额度为 2,500 万元的授信, 有效期从 2014 年 2 月 26 日至 2016 年 2 月 26 日, 可用于一般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及开立信用证, 有关担保、具体贷款的费率按照实际业务另行约定。

5、质押合同

2014 年 4 月 11 日, 本公司与珠海华润银行签订华银(2014)珠质字(金湾)第 042 号应收账款质押合同, 为华银(2014)珠流贷字(金湾)第 044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质押担保, 质押物为国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与本公司签订的 GJHD20130925 号合同下的应收账款, 金额为 25,713,920.00 元。

6、房屋租赁合同

(1) 华东分公司厂房租赁合同

2013 年 1 月 1 日, 合迪有限与悦泰建材签署《厂房租赁合同》, 约定悦泰建材将位于江阴市华士镇红旗路 59 号的房屋出租给华东分公司使用, 房屋面积

10000 平方米，年租金为人民币 50 万元，租赁期限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租金支付方式为一年一付。

（2）东莞子公司厂房租赁合同

2013 年 4 月 24 日，东莞市桥头镇田新股份经济联合社出具《证明》，证明东莞市桥头镇田新社区向阳西路 8 号厂房的产权人东莞市桥头镇田新股份经济联合社将该厂房租赁给敖建盛，租赁期自 2013 年 5 月 1 日至 2023 年 4 月 30 日，租赁期内敖建盛有权进行转租。

2013 年 5 月 1 日，合迪有限与敖建盛签署《房屋租赁合同》，约定敖建盛将位于东莞市桥头镇田新社区向阳西路 8 号的房屋出租给合迪有限使用，房屋建筑面积 9000 平方米，年租金为人民币 50 万元，租赁期限自 2013 年 5 月 1 日至 2018 年 4 月 30 日止。

（3）珠海分公司厂房租赁合同

2013 年 5 月 13 日，合迪有限与黎振明、黎振强、黎绮玲签署《厂房租赁合同》，约定黎振明、黎振强、黎绮玲将位于珠海市斗门区横山东路 1 号厂房 4（面积 3000 平方米）租给合迪有限使用，租赁期限为 2013 年 6 月 1 日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止。租赁保证金为人民币 10 万元，租赁价格为厂房租金每月每平方 2 元，每月租金 6000 元，物业管理费每月 3000 元，每月 5 日前支付租金、物业管理费等。

（4）珠海总部办公楼租赁合同

2013 年 10 月 29 日，珠海市香洲区吉大石花三巷 21 号第 3 层产权人珠海经济特区晟隆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出具《证明》，证明已将前述物业租赁给名实房地产，租赁期为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租赁期间由名实房地产行使管理权和使用权，如转租需向产权人报备。

2013 年 12 月，合迪有限与名实房地产签署《租赁房屋管理合同》，约定名实房地产将位于珠海市香洲区吉大石花三巷 21 号第 3 层面积 1184.67 平方米的房屋租赁给合迪有限使用。租期 3 年，自 2014 年 5 月 1 日至 2017 年 4 月 30 日止，装修期自 2014 年 1 月 13 日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止，装修期内免收租金；租金为人民币 15 元/平方米/每月，即每月租金合计人民币 17770.05 元，每月 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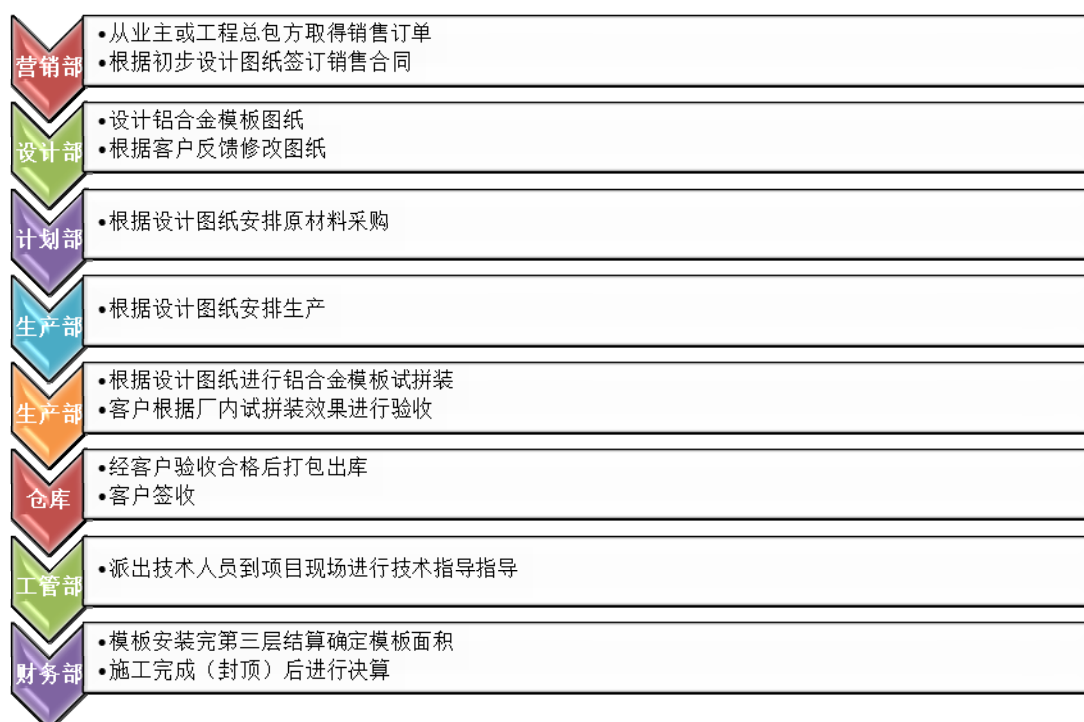
日前支付当月租金。

7、投资协议

2013年10月28日，合迪有限与海安开发区管委会签署《协议书》（编号：HK-I-N-2013-023A），约定合迪有限在海安开发区投资兴建新型环保建材生产基地，项目用地约222亩。协议签订后30天内成立项目公司，总投资10亿元，注册资本1亿元。海安开发区管委会负责该项目用地的申报，用地成本价按江苏省最低保护价9.6万元/亩挂牌出让（税费另计）。合迪有限在协议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缴纳土地定金人民币200万元。

五、商业模式

公司目前完整的业务流程如下图所示：



（一）生产模式

公司根据客户订单并结合设计图纸安排生产计划。客户向公司发出要约后，营销部负责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设计部根据客户要求并结合行业经验设计铝合金模板加工图纸，计划部根据设计图纸安排原材料采购计划与生产计划，生产部根据设计图纸要求安排生产，将生产任务下达到各个车间，组织生产。由计划部负责协调生产资源配备，满足客户的个性需求。

（二）采购模式

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为铝型材、铝板材、钢材，上述材料市场供应充足。为规范采购过程，公司制定了《采购管理程序》、《供应商管理程序》、《原材料特殊采购规程》，以确保采购的原材料以及辅料符合要求、筛选满足公司要求的供应商并与之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

计划部及相关部门负责制定《物料需求采购计划》及《采购申请单》；采购中心负责及时供货及控制采购成本和请款安排；仓库负责来料接收、入库保管及物料发放；品质部负责来料检验；财务中心负责到期货款支付。

1、采购计划

计划部根据设计部提供的相关 BOM、营销中心提供的订单、当前仓库《材料库存报表》和 MI 相关资料制定《物料需求采购计划》和《采购申请单》，经部门经理、常务副总审批后，提交采购中心进行物料采购。

2、供方评定

采购中心收到《采购申请单》后，首先从《合格供应商列表》中选择相应供应商；如客户指定其他供应商，则从其指定的供应商处采购有关原物料，如客户或 QTA 指定物料的型号、品牌，但未指定供应商，原则上可从《合格供应商列表》中选择供应商进行采购。

3、议价并签订采购合同

对于经常性采购物料，可按已获批准的单价直接采购；对于新增的物料，原则上采购员应向三家以上供应商询价、议价并提供报价单，经部门经理、主管副总审批后执行采购；对于铝型材、钢材等特殊物料主型材采购，采取签订框架采购协议，单次采购以采购订单的方式进行，单价以采购订单下达日有色金属交易网当日价格加主合同约定的加工价为准。

采购单价确定后，属订单采购的由采购员拟制《采购订单》，内容应包含：订单编号、币值、物料描述、单位、单价、金额、交货日期、货运方式、付款条件等内容，经部门经理、常务副总审批并盖章后生效；属合同采购的由采购员根据前期谈判的条款，结合公司统一合同版本拟制《采购合同》，内容应包含：合

同编号、币值、物料描述、单位、单价、金额、交货日期、货运方式、付款条件、质量验收标准、违约处理等内容，并按照公司合同签订审批流程组织合同评审，评审无异议后由供需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

4、采购产品的验收

采购回的物料经仓库确认收货并通知品质部 IQC 进行来料检验。检验合格后由仓库办理入库手续；检验不合格，品质部及时反馈《不合格报告》给采购部，由采购部通知供应商办理退换货手续，并重新向计划部反馈交期。

原物料在使用过程中出现质量问题，采购部应根据品质部发出的《不合格报告》，通知供应商办理退换货或退货扣款手续。

（三）产品销售业务模式

公司采取直销模式，根据客户的订单组织设计、采购、生产和销售，并为客户提供现场后续的技术指导，保证客户方施工团队按照设计图纸完成现场铝合金模板的安装与拆卸，保障产品使用质量与工期。

（四）产品租赁业务模式

为响应国家“绿色施工”政策的号召，合理提高有限资源的利用率，公司对客户使用后闲置的铝合金模板进行回收，经过修缮清理后归类存放，根据客户需要提供铝合金模板的租赁业务。

公司的租赁业务采取直租模式，根据客户的订单，组织设计、对库中旧模板整形校正、质检后充分再利用，计划部对库中缺少的少量非标准板下达采购与生产任务，由生产部对整套模板系统进行调试并试拼装后由客户现场验收，验收完成后打包出库。公司工程管理部派驻技术人员到现场提供技术指导，并协助现场模板管理，一方面保障产品使用质量与工期，另一方面保障施工团队合理使用租赁模板，降低人为损耗。

（五）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销售或租赁铝合金模板来获得业务收入，通过使业务收入超过成本和费用支出而盈利。公司作为率先进入铝合金模板行业的践行者，集研发、

设计、生产、技术指导为一体，根据市场需求及行业发展趋势，不断改进工艺，提升公司产品的技术含量和独创性，对产品系统进行优化与升级换代，降低成本费用，提高市场竞争力，持续增加客户群体，提高销售收入，扩大市场份额，实现盈利最大化。

六、所处行业概况、市场模型、基本风险特征及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一）所处行业概况

1、本公司所处行业

铝合金模板系统为新型建筑材料，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规定，公司属于金属制品业（C33）；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分类标准，公司所处行业属于金属结构制造（C3311）；从产品用途看，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建筑工程施工中的模板系统。

2、行业管理体制

我国建筑材料行业由国家发改委、工业和信息化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实施宏观管理，其主要负责制定相关产业政策，指导技术创新，制订、修订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组织贯彻实施并进行监督等。

3、行业协会

本公司所在行业的自律组织为原中国模板协会，2012年10月更名为中国模板脚手架协会，其职能为：宣传贯彻国家制定的各项方针政策和建设法规，配合政府有关部门，提出有关技术政策的建议；受政府有关部门委托，参与或主持编制有关模板、脚手架行业的技术规范和相关产品标准，并组织推行技术标准的贯彻实施；组织行业专家对模板和脚手架新技术成果及新产品进行论证、评估和推广应用；依照有关规定，经批准后组织模板、脚手架行业的创优、评优企业资质等级认定工作，促进会员企业开展科技创新，提高模板、脚手架技术水平；开展行业调查、技术培训和技术咨询，提高行业整体素质和社会经济效益；配合有关部门进行模板、脚手架产品的质量监督和质量管理工作，提高产品质量和施工安全；

加强同香港、澳门、台湾地区和国外行业组织的交流，推动会员企业的技术经济合作，促进我国模板、脚手架的技术进步；根据有关规定编辑出版会刊，开通信息网络，及时传递有关技术信息和市场信息等。

4、行业的主要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铝合金模板系统，属于新型建筑材料，针对国家倡导的低碳、环保的绿色施工政策，采用铝合金模板，并配用预制陶粒混凝土新型轻质隔墙板和外墙内保温技术，取代了传统的墙体砌砖、抹灰等湿作业工艺，降低了成本，节约大量木材资源，减少大量建筑垃圾，保护环境资源，提高现浇工程质量，符合建筑工程工厂化的发展方向和政策导向。相关法律法规与本公司相关的内容列举如下：

序号	文件名称	实施时间	发布单位	相关主要内容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	2008. 4. 1	全国人大	建筑工程的建设、设计、施工和监理单位应当遵守建筑节能标准。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	2011. 3. 16	全国人大	冶金和建材行业要立足国内需求，严格控制总量扩张，优化品种结构，在产品研发、资源综合利用和节能减排等方面取得新进展；建筑业要推广绿色建筑、绿色施工，着力用先进建造、材料、信息技术优化结构和服务模式。
3.	《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循环经济的若干意见》	2005. 7. 5	国务院	资源消耗环节要加强对冶金、有色、电力、煤炭、石化、化工、建材（筑）、轻工、纺织、农业等重点行业能源、原材料、水等资源消耗管理，努力降低消耗，提高资源利用率。
4.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推进建筑业发展和改革的若干意见》	2014. 7. 1	住建部	推动建筑施工安全专项治理。研究探索建筑起重机械和模板支架租赁、安装（搭设）、使用、拆除、维护保养一体化管理模式，提升起重机械、模板支架专业化管理水平。

序号	文件名称	实施时间	发布单位	相关主要内容
5.	《绿色施工导则》	2007. 9. 10	原建设部	鼓励各地区开展绿色施工的政策与技术研究，发展绿色施工的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与新工艺，推行应用示范工程。 采取技术和管理措施提高模板、脚手架等的周转次数。 施工前应对模板工程的方案进行优化。多层、高层建筑使用可重复利用的模板体系，模板支撑宜采用工具式支撑。 大力发展现场监测技术、低噪音的施工技术、现场环境参数检测技术、自密实混凝土施工技术、清水混凝土施工技术、建筑固体废弃物再生产品在墙体材料中的应用技术、新型模板及脚手架技术的研究与应用。
6.	关于做好《建筑业 10 项新技术（2010）》推广用的通知	2010. 10	住建部	将新型模板及脚手架应用技术列入“10 项新技术”中，其中包括了清水混凝土模板技术、早拆模板施工技术等技术。
7.	《绿色保障性住房技术导则》	2014. 1. 1	住建部	采用工具式定型模板，提高模板使用率。 工具式定型模板使用面积占模板工程总面积的比例宜达到 51%以上。

（二）市场规模

铝合金模板系统为新型建筑材料，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规定，公司属于金属制品业（C33）；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分类标准，公司所处行业属于金属结构制造（C3311）；从产品用途看，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建筑工程施工中的模板系统。因此，本转让说明书从建筑模板行业、铝合金模板市场两个层面进行分析。

1、建筑模板行业概况

（1）国内建筑模板行业概况

模板系统是指用于使新浇混凝土成型的模板及其支撑体系所构成的一整套构造系统。其中，接触混凝土并控制预定尺寸、形状、位置并使之成型的部分称为模板；支持和固定模板的杆件、桁架、联结件、金属附件、工作便桥等构成了支承体系。模板系统在混凝土施工中是一种临时性的结构。

近 20 多年来，我国模板工程取得了重大技术进步。在上世纪 70 年代初，我

国建筑结构以砖混结构为主，建筑施工用模板以木模板为主。80 年代以来，各种新结构体系不断出现，钢筋混凝土结构迅速增加，现浇混凝土模板的需要量也剧增，在“以钢代木”方针的推动下，研制和大量推广应用组合钢模板先进施工技术，改革了模板施工工艺，节省了大量木材，取得了重大经济效益。目前，全国建立钢模板厂 600 余家，形成年生产能力 3,500 多万平方米，钢模板拥有量达 6,000 多万平方米，建立各类钢模板租赁站近 1 万家。¹自上世纪 90 年代以来，我国建筑结构体系又有了近一步发展，高层建筑、超高层建筑和大型公共建筑大量兴建，大规模的基础设施建设，城市交通和高速公路、铁路等飞速发展，对模板施工技术提出了新的要求。我国不断引进国外先进模板体系，同时，也研制开发了多种新型模板，模板规格正向系列化和体系化发展，模板材料向多样化和轻型化发展，模板使用向多功能和大面积发展。

目前，在我国除少数国家重点工程外，绝大部分施工过程中采用的建筑模板都比较落后，与发达国家相比有很大差距。其中大量采用的组合钢模板、散装散拆的竹（木）胶合板都是相对落后的技术，在发达国家的高层建筑领域处于被替代阶段，但由于我国人工费用太低，导致部分施工企业宁肯多用人工，多消耗材料，不肯科技投入，不采用新型模板，这也相对制约了建筑模板行业的技术进步。随着我国人工费用的提升、施工企业和房地产开发企业的观念转变、国家“绿色施工”、“10 项新技术”等政策导向，研发取代传统建筑模板的新型材料模板成为行业发展的趋势。

（2）建筑模板行业市场概况

中国是世界模板生产大国。国内建筑施工用各种钢模板、各类钢脚手架和钢跳板、钢支撑、钢横梁等年用钢量达到 3,000 多万吨；木胶合板模板使用量达到 1,200 多万立方米；竹胶合板模板使用量达到 400 多万立方米。为了保护林业资源、保护生存环境，除了“以钢代木”之外，还需要开发其他材料的模板，如“以塑代木”“以塑代钢”“以铝代木”等，其中“以铝代木”的前景较为广阔。

2013 年，中国建筑模板使用量达 6.5 亿平方米，模板产量接近 2 亿平方米；其中，木（竹）胶合板占据 75%，全钢大模板和组合钢模板的产量和使用面积占

¹ 《我国建筑模板行业技术进步的调研报告》糜嘉平-《建筑施工》第 28 卷第 1 期

总量约 24%；铝合金建筑模板占总量 0.4%左右。¹

2、铝合金模板行业概况

（1）国际铝合金模板行业概况

铝合金模板系统自 1962 年在美国诞生以来，已经有近 50 年的应用历史。在美国、加拿大等发达国家，以及像墨西哥、巴西、马来西亚、韩国、印度这样的新兴工业国家的建筑中，均得到了广泛的应用。各国在推广使用的过程中，也积累了大量铝模板的设计、制造、应用和施工经验。

世界高层都市建筑学会(CTBUH)公布了 2012 年最佳超高层建筑的结果是：澳大利亚悉尼布莱街 1 号(1Bligh Street)28 层高的商务办公楼获得亚澳最佳高层奖，意大利米兰 40 层的伦巴第政府大楼(Palazzo Lombardia)被授予欧洲最佳高层奖，加拿大米西索加楼高 56 层和 50 层公寓楼玛丽莲·梦露双塔获得美洲最佳高层奖，卡塔尔多哈 44 层多哈塔获得非洲及中东最佳高层奖。该 4 个工程除了多哈塔由中国承包施工采用钢模体系之外，其他工程都采用了铝模板技术。²

（2）国内铝合金模板行业概况

铝合金模板行业的上游行业产品主要为铝型材，下游行业为建筑行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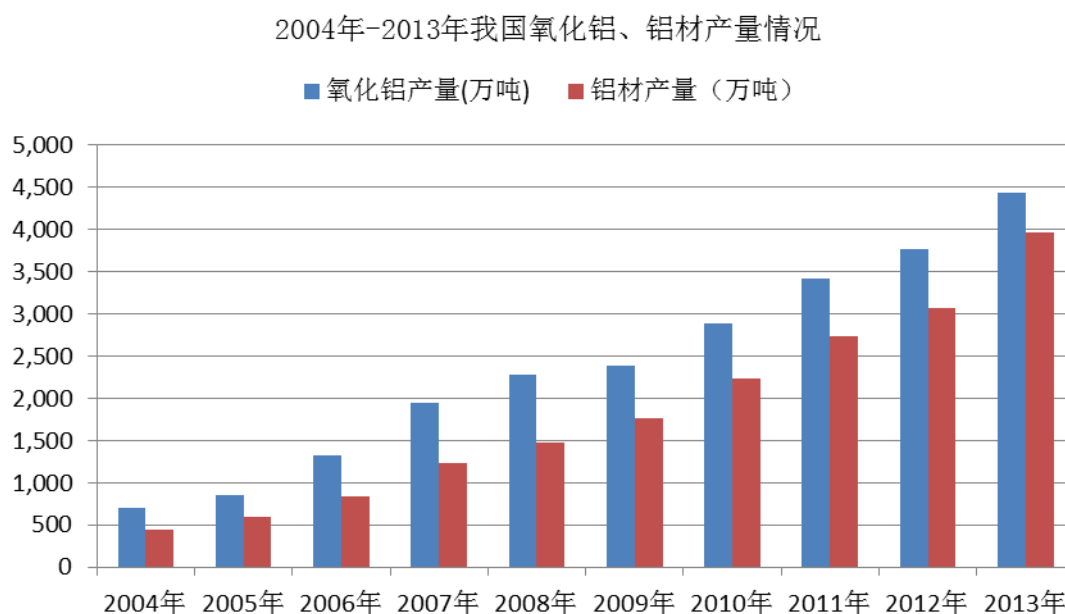
¹ 《中国铝型材工业与市场的新机遇》董春明-《中国有色金属》2014-02-16

² 《铝模板技术在北美超高层建筑绿色施工中的应用》仇铭华-《施工技术》2013 年 7 月下

①上游行业概况

从上游行业来看，中国铝挤压工业已历经 50 多年的历史，中国既是全球最大的铝挤压材生产国、出口国和消费国，也是国际市场重要的铝挤压材供应基地。2012 年，中国铝挤压材产能达到约 1,500 万吨/年，产量 1,213 万吨，比上一年增长 11%。2006-2012 年，产量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6%。¹

2004 年 7 月-2014 年 4 月，我国氧化铝与铝材月产量情况如下：



数据来源：同花顺 iFind 统计

我国铝挤压工业无论技术装备上还是生产规模上都已具备全球铝挤压材出口基地的初步特征，为我国铝模板技术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²

②下游建筑行业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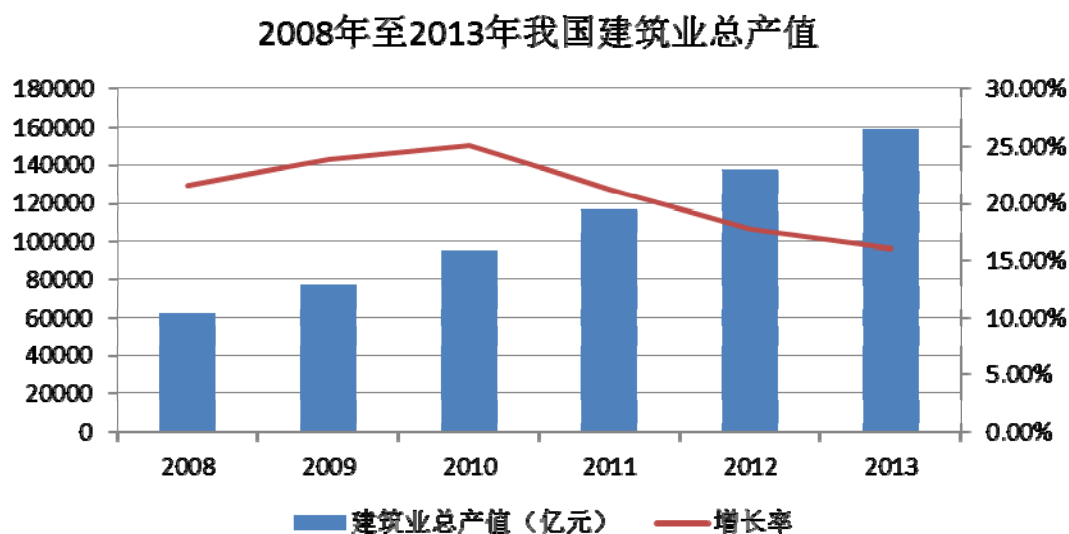
模板系统是建筑行业的需求产品，建筑行业的稳定发展能够促进模板行业的发展。国内建筑业的发展状况具体如下：

2008 年至 2013 年我国建筑业总产值保持平稳增长，由 2008 年的 62,036.81 亿元增加到 2013 年的 159,312.95 亿元，虽然自 2011 年起增速有所放缓，但依

¹ 《中国铝型材工业与市场的新机遇》董春明-《中国有色金属》2014-02-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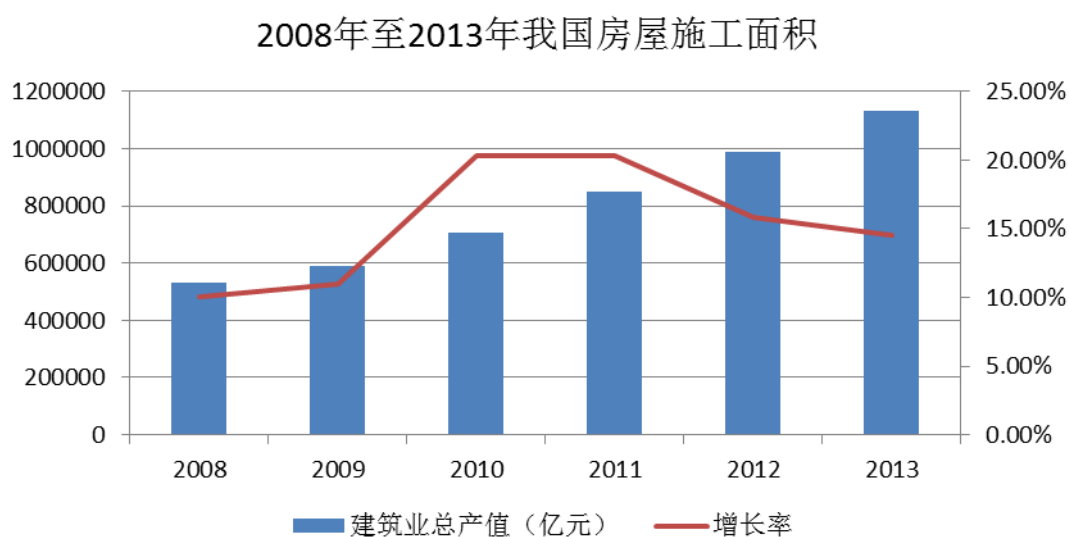
² 《我国建筑铝模板产业的崛起对绿色施工的推动作用》-仇铭华-《施工技术》2012 年 3 月下

然维持在 15%以上。随着我国国民经济持续增长，我国建筑业总产值将继续保持稳定增长的态势。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2008年至2013年我国房屋施工面积保持平稳增长，由2008年的530,518.63万平方米增加到2013年的1,129,967.69万平方米，增速均保持在10%以上。2011年后虽然建筑业受到房地产调控政策影响，但施工面积增速依旧维持在15%以上，从长远看，随着城市化进程的不断推进，住宅需求会持续存在；另外，保障房政策的推广也会对建筑业施工面积增长起到促进作用。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3）国内铝合金模板市场概况

2011 年铝合金模板产量 80 万平方米，每平米使用铝型材 22-25 千克，消费铝型材约 20,000 吨。近年来，铝合金建筑模板的用量呈现快速增长趋势，连续两年翻番增长。预计在未来几年，铝合金模板的用量和产量会有较快增长，估计在 2015 年铝合金模板产量会达到 800 万平方米，2020 年会超过 2,000 万平方米。

2013 年，中国建筑模板使用量达 6.5 亿平方米，模板产量接近 2 亿平方米，其中 99%的使用量由传统的木（竹）胶合板、全钢大模板和组合钢模板组成。在“以铝代木”、“绿色施工”、“10 项新技术”等政策的支持下，若在此领域内能实现 30%的铝化率，则有超过 1.9 亿平方米的铝模板市场容量。

2012 年受房地产调控政策影响，市场进入稳定调整期增长速度放缓，但随着国家大力推进城镇化发展，居民住宅、公共建筑以及基础设施建设，特别是新农村及中西部地区城乡建设快速发展，势必刺激对建筑铝合金模板的市场需求。

（三）风险特征

1、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公司所处建筑模板行业的整体需求受宏观经济波动影响较大。若宏观经济增速疲软，建筑行业对建筑模板的需求将会减少；另外，通货膨胀、人力成本居高不下，对行业的盈利能力也造成了较大压力和风险。

2、产业政策风险

铝合金模板行业受到国家宏观经济政策以及产业政策的影响较大，国家会根据经济的发展变化来调整政策。最新国家出台的有利于铝合金模板行业发展的政策，但同时也提高了行业进入门槛、产品质量标准，对企业生产模式和产品质量提出了新要求，若无法适应政策变化会给企业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3、技术升级风险

铝合金模板行业注重行业经验和技术创新，对产品企业的技术水平、技术研发能力以及创新能力的要求较高。行业的企业需要不断地提高自身技术水平、研发新技术和新产品，若企业无法及时追踪行业发展动态，在技术升级上落后，则

有可能面临被淘汰。

4、新材料替代性风险

铝合金模板是一种新型的建筑模板材料，在国外经过实践证明可替代现有的传统模板，但同时目前亦有在研的其他新建筑模板材料，如塑料模板、木塑模板等，目前暂时尚未能有效替代传统模板并大量投产，若新材料未来取得重大技术突破，在成本或性能上较铝合金模板更有优势，则铝合金模板有可能面临被淘汰的风险。

5、建筑业施工工艺升级风险

目前我国建筑的施工工艺尚停留在现场混凝土浇筑的湿作业阶段，更符合工厂化理念的预制 PC 构件和 3D 打印等新型施工工艺还处于探索阶段，若将来在技术上取得重大突破，则铝合金模板有可能面临被淘汰的风险。

（四）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公司在行业市场地位

公司凭借自主开发并成功研制出的铝合金建筑模板系统，凭借先进的生产工艺、完善的售前售后服务、独特的设计理念、高标准的产品质量、强大的研发实力，在国内新兴的铝合金模板行业中快速扩张，逐步建立起围绕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各环节的综合竞争力。

公司是广东省标准《铝合金模板技术规范》的参编单位，并经国家住建部指定主编国家标准《组合铝合金模板工程技术规程》，参与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组织的《铝合金模板》国家标准编制工作并主编重要章节。

公司赢得了客户的广泛信赖，与中建二局、龙信集团、广东建星等施工企业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产品已成功应用到万科、中信、华发等企业开发的房地产项目上。

2、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优势与劣势

（1）公司的竞争优势

①管理与人才优势

公司管理层拥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和管理经验，同时也具备强大的执行力和敏锐的市场反应力，使公司能够较好地应对铝合金模板市场变化，在复杂、激烈的竞争中保持较高的运营效率。

一方面，公司的董事与高管不少都出身于建筑行业，在行业内积累了丰富的经验，了解铝合金模板的服务对象，能够准确把握市场及模板行业的发展趋势，为公司产品的市场开拓创造了良好的先天条件；另一方面，公司研发设计团队的骨干人员曾主持过香港长江实业、新鸿基、香港恒基、中建海外等多个港澳及国外项目的模板系统设计，具备丰富的实践经验与技术水准，为公司产品的内在品质提供了保障。

②技术及研发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铝合金模板设计和生产的技术研发，通过持续的技术与工艺创新，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拥有完备的铝合金模板新技术新工艺开发能力和先进的铝合金模板设计理念。

公司研发机构贴近市场，积极组织研发人员与客户进行沟通交流，并结合高级管理人员的建筑行业经验，能够准确把握市场需求和产品的研发方向，及时将新的技术和设计转化到产品设计和生产工艺中。公司在设立至今两年多的时间里，成功将11项研究成果转化并投入使用，取得13项专利技术，截至目前还有4项发明专利已申报进入实质审查阶段，表明了公司持续并积极投入研发的理念与后续强有力的技术储备。

其次，公司通过自主研发的铝合金模板设计软件、铝合金模板排布软件、金属模板建模软件近一步提高公司铝合金模板的设计能力。施工前，合迪科技专业人员通过计算机辅助设计，将工程所需的所有模板标准化、模数化、体系化，从而实现墙模、顶模、支撑系统一体化浇筑；模板系统加工完成后在工厂进行试拼装，将可能出现的误差和疏忽，在施工之前解决。

同时，公司自主研发的自动化生产线正在申请发明专利，预计今年底投产试营，将大大提高生产能力与产品质量，为公司盈利能力注入新的活力。

2014年4月，公司的建筑铝合金模板系统产品被广东省科学技术厅认定为“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

③品牌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发展自主品牌战略，经过持续的培育和维护，公司产品赢得下游房地产开发商与建筑施工方的广泛认可，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合迪”也成为铝合金模板行业的优质品牌。

2012年1月5日，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向合迪科技及其关联方建星建筑、建星环保，以及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检测总站、珠海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测站下达编制广东省标准《铝合金模板技术规范》，以上单位共同起草相关标准文件并通过审查，该规程已于2013年7月16日获得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批准，编号为DBJ15-96-2013。

2013年1月14日，国家住建部组织制定的《2013年工程建设标准规范制定修订计划》中，指定合迪科技为国家标准《组合铝合金模板工程技术规程》的主编单位。

2014年6月12日，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根据《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2014年归口工业产品行业标准制订修订计划的通知》（建标[2013]170号）要求，组织行业内优秀企业编制《铝合金模板》标准，其中合迪科技主编“9、标志、包装、运输、贮存、翻新”，参编“4、分类、规格和型号”、“6、要求”、“7、试验方法”等章节。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计划在2015年12月底前发布上述国家标准。

经过参与制定各级行业标准，合迪科技近一步巩固了在铝合金模板行业的竞争地位，合迪科技的品牌知名度将进一步提高。

④产品质量优势

公司严格执行质量管理体系和相关控制程序，公司产品质量处于同行业较高水平。2013年12月公司通过ISO 9001:2008质量管理体系标准、ISO14001:2004环境管理体系标准和GB/T28000-2011 idt OHSAS 18001:2007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标准；2014年6月，公司被珠海市工商局评为“2013年度广东省守

合同重信用企业”。

（2）公司的竞争劣势

①生产能力不足

公司产品具有一定的竞争力，且有着广阔市场前景。但按照当前的产能难以满足持续增长的订单需求，影响公司开拓新客户的能力，限制了公司的进一步发展，从而影响公司的长期盈利和行业地位。

②业务范围偏小

由于公司产品需要为客户项目量身定制，且后续需要在项目现场跟进提供技术支持，因此客户在选择铝合金模板产品的时候会将更低的运费、更便捷的接洽沟通、是否能提供长期有效的后续支持作为筛选标准。公司目前仅在珠海、东莞、江苏设有子公司或分支机构，能覆盖的业务范围较小，从而限制了公司在其他区域的发展。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及运行情况

（一）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自2014年8月1日股份公司成立后，制定了新的《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以完善公司的三会议事制度。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股份公司已召开过二次股东大会，二次董事会、一次监事会，公司三会会议召开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运行规范，不存在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况。

（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股份公司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按照“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其权利和义务。公司不断增强“三会”的规范运作意识，注重公司各项制度的执行情况，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作。

二、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一）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有关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设立了董事会、监事会。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的业务特点，公司建立了与目前规模及近期战略相匹配的组织架构，制定了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公司规范运作的内部控制环境，从制度层面上保证了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了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

1、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章程》第十一章专门规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内容包括了投资者

关系管理工作中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内容、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具体方式等。公司还专门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具体内容作出规定。

2、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第九条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争议方有权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3、关联股东及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第八十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4、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为加强公司的财务管理，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对财务预算管理、财务报销管理、固定资产管理、货币资金管理、票据管理、应收应付管理、资产清查、财务档案管理等方面进行了具体规定。相应风险控制程序已涵盖公司研发、采购、销售、服务等各个环节。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结合自身的经营特点和风险因素，已建立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相应公司制度能保证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要求。公司已在制度层面上规定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回避制度，以及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公司内部控制活动在采购、生产、销售等各个关键环节，能够得以较好的贯彻执行，发挥了较好的管理控制作用，对公司的经营风险起到有效的控制作用，能够保证财务报告的真实、可靠，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与完整。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自制定以来，各项制度得到了有效的实施和不断完善。今后公司还会不断强化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和监督检查，防范风险，促进公司稳定发展。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无违法违规行为情况的声明

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经营，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被相关主管机关处罚的情况。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铝合金模板系统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和租赁业务，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设计、采购、营销及技术服务系统，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经营场所以及供应、销售部门和渠道。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的运营能力，不存在因与关联方之间存在的关联关系而使本公司经营业务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不利影响的情况。公司业务独立。

（二）资产完整情况

公司通过整体变更设立，所有与经营性业务相关的固定资产、流动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在整体变更过程中已全部进入股份公司，并已办理了相关产权属的变更和转移手续。公司资产与股东资产严格分开，并完全独立运营，公司目前业务和生产经营必需的机器设备、商标、软件著作权及其他资产的权属完全由公司独立享有，不存在与股东共用的情况。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三）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公司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职务，也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分离；公司单独设立财务部门，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人员独立。

（四）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财务人员专职在公司工作，不存在兼职情形；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开立了独立的银行账号，办理了独立的税务登记证、独立纳税。公司财务独立。

（五）机构独立情况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及监督机构，建立了符合自身经营特点、独立完整的组织结构，建立了完整、独立的法人治理结构，各机构依照《公司章程》和各项规章制度行使职权。本公司生产经营场所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公司机构独立。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企业之间同竞争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蔡光持有本公司 84% 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详细情况请参考第一节“三、股东基本情况”中的相关内容。本公司的关联自然人、关联法人情况请参考第四节“七、（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中的相关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蔡光控制的建星环保与本公司存在业务重合的情况，建星环保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广东建星环保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蔡光	注册资本	1,950 万元	
注册号	440400400032985			
住所	珠海市吉大景山路 214 号 9 楼 918 号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资）	成立日期	2010 年 05 月 18 日	
经营范围	环保科技技术的开发及其技术咨询及服务；新型环保材料生产（限分支机构生产）及其销售和自产产品租赁及其相关服务（以上不含许可经营项目）。			
营业期限	2010 年 05 月 18 日至 2020 年 05 月 18 日			
出资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香港合盈集团有限公司	390	390	20%
	广东建星劳务有限公司	390	390	20%
	广东建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170	1,170	60%
	合计	1,950	1,950	100%

广东建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广东建星劳务有限公司均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蔡光控制的公司。建星环保的主营业务为铝合金模板的生产、销售，与本公司存在业务重合的情况。同时，2012 年度、2013 年度根据业务的需要，向建星环保采购了铝合金模板新板、旧板，详细情况请参考第四节“七、（二）关联交易情况”中的相关内容。

建星环保于 2014 年 9 月 30 日确认：“本公司自 2013 年 7 月起停止生产，处理存货。本公司自 2012 年至今，未向除广东合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前身广东合迪科技有限公司、东莞市合迪科技有限公司以外的公司出售、租赁铝合金模板新板、旧板。本公司与广东合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前身广东合迪科技有限公司未实际发生同业竞争”。

2014 年 10 月 10 日，建星环保董事会决议，同意注销建星环保及建星环保珠海斗门分公司。同日，建星建筑、广东建星劳务有限公司、香港合盈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广东建星环保有限公司和广东建星环保有限公司珠海斗门分公司提前解散协议》。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建星环保及其分公司的注销工作正在积极的推进之中。

（二）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2014 年 9 月 24 日，为避免与合迪科技产生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蔡光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

1、目前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包括但不限于本公司下属全资、控股、参股公司或间接控股公司）与广东合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迪科技”)不存在任何同业竞争；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合

迪科技相同、相近或类似的业务或项目，不进行任何损害或者可能损害合迪科技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

3、对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本人将通过派出机构及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经理）确保其履行本《承诺函》项下的义务；

4、如合迪科技将来扩展业务范围，导致本人或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所生产的产品或所从事的业务与合迪科技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按照如下方式清除与合迪科技的同业竞争：

1) 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

2) 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3) 如合迪科技有意受让，在同等条件下按法定程序将竞争业务优先转让给合迪科技；

4) 如合迪科技无意受让，将竞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5) 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如本人或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本人承担由此给合迪科技造成的经济损失。

六、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和对外担保情况

（一）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和对外担保

公司近两年资金被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占用的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七、 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形。

（二）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移动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公司为有效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行为的发生，通过制定《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内控制度对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使用、决策权限和程序等内容作出了具体规定。

《公司章程》中已经明确了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批程序，除此之外，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详细规定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经营管理层审批对外担保、对外投资的权限及程序。

（三）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为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关联交易的公平合理，公司股东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作出以下承诺：

1、本承诺出具日后，本人将尽可能避免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2、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发生个关联交易，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等价、有偿、公平交易的原则，履行合法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或合同，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3、本人承诺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4、本人有关关联交易的承诺将同样适用于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18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等重要关联方，本人将在合法权限内促成上述人员履行关联交易承诺。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姓名	职务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蔡 光	董事长、总经理	4,200.00	84.00
王爱志	董事	500.00	10.00
万 杰	董事	250.00	5.00
程 敏	董事、副总经理	50.00	1.0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万杰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蔡光配偶之表亲，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及作出的重要承诺

报告期内，除蔡光、建星建筑、珠海铎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本公司签订的《项目融资协议》（2014 铎创资产融资协议第 01 号）外，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与公司签订其他重要借款、担保协议。

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作出了不与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具体内容参加“第三节/五/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主要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了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具体内容参加“第三节/六/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任职务
蔡光	董事长、总经理	广东建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广东建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长
		广东建星环保有限公司	董事长
		广东建星劳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广东建星建筑设备有限公司	董事
		广东建星集团投资股份有限公司（BVI）	董事
		广东合迪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珠海市致盛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合迪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广东建星装饰有限公司	董事长
王爱志	董事	广东建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理
		广东建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广东建星劳务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广东建星绿化有限公司	董事长
		广东建星建筑设备有限公司	董事长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广东建星集团投资股份有限公司（BVI）	董事
		广东合迪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
		合迪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董事
		珠海市致盛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总经理
		广东建星装饰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万杰	董事	广东建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广东建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
		广东建星劳务有限公司	经理、董事
		广东建星绿化有限公司	董事
		广东建星建筑设备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广东建星集团投资股份有限公司（BVI）	董事
		广东合迪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珠海市致盛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合迪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董事
		广东建星装饰有限公司	董事
陈振宏	副总经理、董事 会秘书	广东建星绿化有限公司	监事
		合迪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监事
		东莞市合迪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广东建星建筑设备有限公司	监事
林少锋	副总经理	东莞合迪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常丽	监事	珠海市万威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任职资格合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内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的情况；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最近两年内不存在应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况，

没有个人到期未清偿的大额债务、欺诈或其他不诚信行为。

（七）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的情形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对本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八、最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11年11月14日，公司设立时董事会成员为蔡光、王爱志、万杰，监事为张清华，高级管理人员为王爱志。

2014年5月20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张春丽为职工代表监事。

2014年6月13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经股份公司发起人推荐，选举蔡光、王爱志、万杰、程敏、黄雁为公司董事，选举游超鸣、常丽为公司监事。

2014年6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聘任蔡光为公司总经理，聘任黄雁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聘任程敏、解王玉、林少锋、陈振宏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黄雁为公司财务负责人；聘任陈振宏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第四节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一、报告期的审计意见、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以及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

(一)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83,741.81	3,128,202.71	909,475.4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9,199,526.06	40,718,778.08	13,282,121.00
预付款项	792,653.20	1,518,318.01	779,365.2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936,089.54	2,144,476.50	2,216,116.35
存货	28,071,013.91	20,983,831.0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91,588.88	338,286.40	
流动资产合计	64,274,613.40	68,831,892.73	17,187,077.9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2,610,329.72	9,165,157.20	554,330.08
在建工程	364,731.58	1,745,509.40	2,958,900.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7,941.00	31,959.9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655,658.85	2,783,457.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78,195.30	414,243.60	192,479.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00,000.00	2,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886,856.45	16,140,327.45	3,705,709.52
资产总计	93,161,469.85	84,972,220.18	20,892,787.47

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 目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8,222,587.45	35,095,551.44	8,072,548.42
预收款项	3,709,401.66		
应付职工薪酬	1,468,595.37	1,560,826.58	332,519.24
应交税费	2,255,904.54	1,749,543.85	2,340,041.12
应付利息	42,750.0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36,079.55	35,412,484.19	126,227.7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项 目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1,535,318.57	73,818,406.06	10,871,336.5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61,535,318.57	73,818,406.06	10,871,336.54
股东权益：			
股本	3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758,876.5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7,049.91	2,145.0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67,274.71	986,764.21	19,305.8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31,626,151.28	11,153,814.12	10,021,450.93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31,626,151.28	11,153,814.12	10,021,450.9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93,161,469.85	84,972,220.18	20,892,787.47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流动资产：			

项 目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货币资金	1,169,759.55	2,693,807.25	909,475.4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0,132,900.38	35,698,028.08	13,282,121.00
预付款项	760,888.20	1,490,664.98	779,365.2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7,371,926.31	9,596,178.15	2,216,116.35
存货	19,048,239.77	11,710,364.2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32,312.32	35,948.47	
流动资产合计	59,416,026.53	61,224,991.19	17,187,077.9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0,000,000.00	3,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7,014,793.31	6,918,997.82	554,330.08
在建工程	364,731.58	302,709.40	2,958,900.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9,960.08	9,594.0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173,762.33	2,200,698.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951,814.37	243,136.19	192,479.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00,000.00	2,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2,565,061.67	14,675,136.12	3,705,709.52

项 目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资产总计	111,981,088.20	75,900,127.31	20,892,787.47

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 目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1,974,083.86	28,558,314.44	8,072,548.42
预收款项	2,500,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1,399,772.35	1,560,826.58	332,519.24
应交税费	556,124.65	1,749,543.85	2,340,041.12
应付利息	42,750.0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0,177,096.29	32,360,943.31	126,227.7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1,649,827.15	64,229,628.18	10,871,336.5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81,649,827.15	64,229,628.18	10,871,336.54
股东权益：			

项 目	2014.9.30	2013.12.31	2012.12.31
股本	3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758,876.5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7,049.91	2,145.0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27,615.52	1,503,449.22	19,305.84
股东权益合计	30,331,261.05	11,670,499.13	10,021,450.9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11,981,088.20	75,900,127.31	20,892,787.47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7,652,150.07	55,392,175.18	12,601,393.22
其中：营业收入	47,652,150.07	55,392,175.18	12,601,393.22
二、营业总成本	47,278,769.42	53,691,987.42	12,554,866.61
其中：营业成本	30,654,142.00	40,423,471.80	9,942,837.35
营业税金及附加	358,130.36	272,227.78	61,043.32
销售费用	2,034,406.36	915,931.97	252,510.54
管理费用	13,007,505.59	10,967,861.22	1,563,135.41
财务费用	1,504,517.67	-3,252.53	-34,577.76
资产减值损失	-279,932.56	1,115,747.18	769,917.7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3,380.65	1,700,187.76	46,526.61
加：营业外收入	16,678.94	43,200.00	
减：营业外支出	19,672.59	10,014.2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0,387.00	1,733,373.48	46,526.61

项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列)			
减：所得税费用	-101,950.16	601,010.29	13,309.3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2,337.16	1,132,363.19	33,217.2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72,337.16	1,132,363.19	33,217.26
少数股东损益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1,702,278.78	47,456,277.67	12,601,393.22
减：营业成本	20,142,318.64	34,864,563.39	9,942,837.35
营业税金及附加	181,816.82	272,227.78	61,043.32
销售费用	1,403,677.44	858,532.68	252,510.54
管理费用	11,059,182.87	8,225,333.79	1,563,135.41
财务费用	1,504,405.28	-3,350.36	-34,577.76
资产减值损失	-548,574.40	850,990.21	769,917.7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40,547.87	2,387,980.18	46,526.61
加：营业外收入	15,878.94	43,200.00	
减：营业外支出	23,247.33	10,014.2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47,916.26	2,421,165.90	46,526.61
减：所得税费用	-708,678.18	772,117.70	13,309.3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39,238.08	1,649,048.20	33,217.26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3,845,030.33	36,363,197.82	762,450.0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3,412.11	2,976,111.73	3,078,865.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588,442.44	39,339,309.55	3,841,315.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825,164.54	36,694,090.99	2,753,115.3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471,258.04	10,849,607.30	904,891.0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61,738.75	1,121,922.73	206.6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91,736.95	5,727,621.70	861,363.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349,898.28	54,393,242.72	4,519,576.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61,455.84	-15,053,933.17	-678,260.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561,705.46	15,087,831.35	3,526,725.65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61,705.46	15,087,831.35	3,526,725.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61,705.46	-15,087,831.35	-3,526,725.6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项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9,615,480.41	45,588,191.83	126,227.76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9,615,480.41	45,588,191.83	126,227.7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7,102,200.00	13,227,7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34,580.0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8,536,780.01	13,227,7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78,700.40	32,360,491.83	126,227.7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4,460.90	2,218,727.31	-4,078,758.2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28,202.71	909,475.40	4,988,233.6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83,741.81	3,128,202.71	909,475.40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8,985,217.32	32,363,197.73	762,450.0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908,625.28	2,924,107.68	3,078,865.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893,842.60	35,287,305.41	3,841,315.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124,004.47	27,918,668.44	2,753,115.3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644,338.58	8,715,618.83	904,891.0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42,497.39	1,121,922.73	206.6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51,254.77	11,794,452.78	861,363.38

项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462,095.21	49,550,662.78	4,519,576.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31,747.39	-14,263,357.37	-678,260.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034,495.49	10,312,802.61	3,526,725.65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7,000,000.00	3,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034,495.49	13,312,802.61	3,526,725.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034,495.49	-13,312,802.61	-3,526,725.6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9,615,480.41	42,588,191.83	126,227.76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9,615,480.41	42,588,191.83	126,227.7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4,102,200.00	13,227,7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34,580.0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536,780.01	13,227,7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78,700.40	29,360,491.83	126,227.7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24,047.70	1,784,331.85	-4,078,758.27

项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93,807.25	909,475.40	4,988,233.6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69,759.55	2,693,807.25	909,475.40

7、合并所有者权益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9 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67,049.91		986,764.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				167,049.91		986,764.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0	758,876.57			-167,049.91		-119,489.50		
(一) 净利润							472,337.16		-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472,337.16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0,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项目	2014 年 1-9 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758,876.57			-167,049.91		-591,826.66		-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167,049.91				-167,049.91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167,049.91	758,876.57					-591,826.66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	758,876.57					867,274.71		31,626,151.28

项目	201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2,145.09		19,305.84			10,021,450.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				2,145.09		19,305.84			10,021,450.9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4,904.82		967,458.37			1,132,363.19
（一）净利润							1,132,363.19		-	1,132,363.19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132,363.19			1,132,363.1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64,904.82		-164,904.82			

项目	201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1、提取盈余公积					164,904.82		-164,904.8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				167,049.91		986,764.21			11,153,814.12

项目	201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1,766.33			9,988,233.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						-11,766.33			9,988,233.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45.09		31,072.17			33,217.26
（一）净利润							33,217.26		-	33,217.26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33,217.26			33,217.2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2,145.09		-2,145.09			
1、提取盈余公积					2,145.09		-2,145.09			

项目	201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				2,145.09		19,305.84		10,021,450.93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9 月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67,049.91		1,503,449.22	10,000,000.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				167,049.91		1,503,449.22	10,000,000.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0	758,876.57			-167,049.91		-1,931,064.74	20,000,000.00
(一) 净利润							-1,339,238.08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339,238.08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0							20,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0,000,000.00							20,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 利润分配								

项目	2014 年 1-9 月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758,876.57			-167,049.91		-591,826.66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167,049.91				-167,049.91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167,049.91	758,876.57					-591,826.66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	758,876.57					-427,615.52	30,331,261.05

项目	2013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2,145.09		19,305.84	10,021,450.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2,145.09		19,305.84	10,021,450.9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4,904.82		1,484,143.38	1,649,048.20
（一）净利润							1,649,048.20	1,649,048.20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649,048.20	1,649,048.20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64,904.82		-164,904.82	
1、提取盈余公积					164,904.82		-164,904.8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2013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				167,049.91		1,503,449.22	11,670,499.13

项目	2012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项目	2012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1,766.33	9,988,233.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11,766.33	9,988,233.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45.09		31,072.17	33,217.26
（一）净利润							33,217.26	33,217.26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33,217.26	33,217.2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2,145.09		-2,145.09	
1、提取盈余公积					2,145.09		-2,145.09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2012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				2,145.09		19,305.84	10,021,450.93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编制，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本节“一、（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所述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而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公司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

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节“(三)、4、(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节“(三)、10、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4、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能够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被投资单位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债务清偿的金额。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

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

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或公允价值不再能够可靠计量，或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六条规定将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限已超过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使金融资产不再适合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时，本公司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改按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重分类日，该金融资产的成本或摊余成本为该日的公允价值或账面价值。

该金融资产有固定到期日的，与该金融资产相关、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

得或损失，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没有固定到期日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仍保留在股东权益中，在该金融资产被处置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

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

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企业合并中合并方发行权益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抵减权益工具的溢价收入，不足抵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其余权益工具，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所有者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7、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

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应收款项分组
性质组合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子公司的应收款项，根据判断该部分应收款项发生坏账的可能性很小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性质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在报告期末对该类应收款项作出判断，如果出现减值迹象，则转入其他类别进行单项减值测试并计提坏账准备
------	--

a.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	5
1-2年	10	10
2-3年	30	30
3-4年	50	50
4-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8、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大类。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存货日常核算以计划成本计价的，月末结转材料成本差异，将计划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

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应当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②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减值准备以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

9、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股东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之间

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的其他综合收益，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参照本节“（三）、4、（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并按前述长期股权投资或

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进行后续计量。涉及对剩余股权由成本法核算转为权益法核算的，按相关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0、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生产设备	5-10	5	9.5-19.00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工具	4-10	5	9.50-23.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3	5	31.67
出租铝合金模板	2	20	40.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节“（三）、15、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1、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

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节“(三)、15、非流动资产减值”。

12、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

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各类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摊销年限（年）	残值率（%）
土地使用权	50	0
软件	5	0
专利及非专利技术	10	0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

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节“（三）、15、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4、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5、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

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6、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

17、收入

(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铝合金模板销售业务确认收入的具体方法：

公司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后，根据客户确定的发货日期发货，经客户确认收货后确认销售收入。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 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实际测定的完工进度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4）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铝合金模板租赁业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与客户签订铝合金模板租赁合同后，根据客户确定的发货日期发货，发货后客户确认收货，公司根据出租面积及租赁单价分月或双方确认的使用面积及租赁单价确认收入。

（5）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18、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0、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铝合金模板租赁：公司与客户签订铝合金模板租赁合同后，根据客户确定的发货日期发货，发货后客户确认收货，公司根据出租面积及租赁单价分月或双方确认的使用面积及租赁单价确认收入，租赁成本的摊销详见本节“一、（三）、10、固定资产”。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1、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22、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款项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款项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及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已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本公司出租的铝合金模板作为固定资产列报，本公司管理层本着谨慎性原则，根据技术部门提供试验数据进行测算，估计铝合金模板使用寿命为2年，残值率为20%。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报告期内对出租的铝合金模板使用寿命和残值率的估计是合理的。

（3）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4）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四）报告期内的审计意见

公司聘请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2年、2013年、2014年1-9月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瑞华审字[2014]48380024号）。

二、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及分析

（一）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元）	93,161,469.85	84,972,220.18	20,892,787.47
股东权益总额（元）	31,626,151.28	11,153,814.12	10,021,450.9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合计（元）	31,626,151.28	11,153,814.12	10,021,450.93
每股净资产（元）	1.0542	1.1154	1.002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542	1.1154	1.0021

项目	2014 年 9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合并）	66.05%	86.87%	52.0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2.91%	84.62%	52.03%
流动比率（倍）	1.04	0.93	1.58
速动比率（倍）	0.57	0.64	1.58

项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元）	47,652,150.07	55,392,175.18	12,601,393.22
净利润（元）	472,337.16	1,132,363.19	33,217.2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72,337.16	1,132,363.19	33,217.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474,706.32	1,107,473.90	33,217.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74,706.32	1,107,473.90	33,217.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761,455.84	-15,053,933.17	-678,260.3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1920	-1.5054	-0.0678
综合毛利率	35.67%	27.02%	21.10%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30	1.96	1.80
存货周转率（次）	1.25	3.85	-

注：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 1、资产负债率=负债期末余额/资产期末余额
- 2、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期末余额/流动负债期末余额
- 3、速动比率=（流动资产期末余额-存货期末余额-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流动负债期末余额
- 4、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 5、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 6、每股净资产=净资产期末余额/股本（实收资本）期末余额
- 7、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股本（实收资本）期末余额

报告期内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单位：元

计算口径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	--------------	---------	---------

计算口径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3%	10.70%	0.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4%	10.46%	0.33%

报告期内每股收益

单位：元

计算口径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0.0250	0.0250	0.1132	0.1132	0.0033	0.00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0.0251	0.0251	0.1107	0.1107	0.0033	0.0033

（二）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及毛利率按产品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毛利	占比	毛利率	毛利	占比	毛利率	毛利	占比	毛利率
铝合金模板销售收入	1,131.46	66.26%	29.46%	1,496.06	100.00%	27.02%	265.86	100.00%	21.10%
铝合金模板租赁收入	576.07	33.74%	63.5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1,707.53	100.00%	35.98%	1,496.06	100.00%	27.02%	265.86	100.00%	21.10%

公司综合毛利率水平稳中有升，上升原因主要系公司经营模式的转变所致。2012 年，公司设立时间较短，主要从事贸易型业务，毛利率相对较低；2013 年，公司部分生产线投入使用，并继续构建铝合金模板生产线，从铝合金模板贸易公司逐步向铝合金模板生产公司转变，毛利率也呈现出上升趋势；2014 年，随着行业发展趋势，并针对客户的需求，公司在扩大铝合金模板销售规模的同时，开发了铝合金模板租赁业务，鉴于国内铝合金模板的市场反应较好，公司可以取得较高的毛利率。

2、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母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2.03%、84.62%、72.91%，2013 年末达到最高，随后下降。2013 年公司处于快速发展的阶段，在公司股东未向公司增加权益性投资的情况下，较多的流动性负债导致了公司资产负债率的上升。2014 年 5 月，公司股东向公司增资 2,000 万元，降低了公司的资产负债率。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58、0.93、1.04，速动比率分别为 1.58、0.64、0.57。2013 年、2014 年 1-9 月份上述指标较为平稳，但较 2012 年有较大幅度下降，主要原因系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张，同时伴随经营模式的转变所致。

总体来看，公司的负债比例较高，但以经营性负债为主，与公司现业务发展阶段较为匹配。

3、营运能力分析

2012 年度、2013 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80、1.96。2012 年公司的大部分收入于 2012 年 7 月份以后确认，根据合同当期收回的应收账款较小。由于 2012 年期初无应收账款，故应收账款平均余额较低。2013 年，公司回收了 2012 年的应收账款，同时随着业务的拓展，新客户的信用周期相对较短，因此 2013 年度的应收账款周转率较 2012 年度有所上升。2014 年 1-9 月份的应收账款周转率为 1.30，年化的应收账款周转率为 1.74，相较于 2013 年度有所下降，主要原因系 2013 年年初应收账款余额较低，导致的 2013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

由于 2012 年年初、年末公司无存货，未计算存货周转率。2013 年度的存货周转率为 3.85，2014 年 1-9 月的存货周转率为 1.25，与 2013 年度数据没有可比性。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存货账面余额分别为 20,983,831.03 元、28,071,013.91 元，变动符合公司业务的实际经营情况。

4、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 1-9 月份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678,260.38 元、-15,053,933.17 元、-5,761,455.84 元。公司仍处于初创期，营业收入从确认到回款需要一定周期，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原材料及辅材的采

购、工资薪酬持续支出，造成短期内应收账款回收金额无法覆盖必要的经营性支出。2014年1-9月份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2013年度有较大幅度增长，主要原因是期内收回了部分2014年1-9月及2013年度的应收账款。

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3,845,030.33	36,363,197.82	762,450.07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3,412.11	2,976,111.73	3,078,865.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588,442.44	39,339,309.55	3,841,315.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825,164.54	36,694,090.99	2,753,115.3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471,258.04	10,849,607.30	904,891.0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61,738.75	1,121,922.73	206.6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91,736.95	5,727,621.70	861,363.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349,898.28	54,393,242.72	4,519,576.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61,455.84	-15,053,933.17	-678,260.38

公司现金流量表附表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72,337.16	1,132,363.19	33,217.26
加：资产减值准备	-279,932.56	1,115,747.18	769,917.7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924,772.44	694,245.97	13,495.57
无形资产摊销	12,271.92	6,135.48	0.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15,598.45	620,732.70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77,330.01	0.00	0.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63,951.70	-221,764.16	-192,479.44

项 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609,522.09 (注)	-20,983,831.03	0.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528,758.43	-29,558,003.62	-12,047,520.3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39,117.90	32,140,441.12	10,745,108.78
其他	0.00	0.00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61,455.84	-15,053,933.17	-678,260.38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0.00		
债务转为资本	0.00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0.00	0.00	0.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0.00	0.00	0.00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0.00		
现金的年末余额	2,883,741.81	3,128,202.71	909,475.40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3,128,202.71	909,475.40	4,988,233.67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0.00	0.00	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0.00	0.00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4,460.90	2,218,727.31	-4,078,758.27

注：存货的减少包含了本期用于出租的转入固定资产核算的铝合金模板金额

从公司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比较来看，2012 年度，公司净利润大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系应收款项增加所致。

2013 年度，公司净利润大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系存货与应收款项增加所致。

2014 年 1-9 月份，公司净利润大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系存货增加所致。

如现金流量附表所示，报告期各期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低于公司净利润，与公司业务快速发展的阶段较为匹配。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变动能够较为完整的反映出公司经营的实际情况，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张，业务结构的调整，预期公司能够在未来拥有良好

的获取现金能力。

三、报告期内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 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1、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47,464,087.40	55,362,474.32	12,601,393.22
营业收入	47,652,150.07	55,392,175.18	12,601,393.22
比重	99.61%	99.9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专注于主营业务，其他业务收入占比比例非常小，主营业务突出。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构成情况

主营业务收入按业务种类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铝合金模板销售收入	3,840.22	2,708.76	5,536.25	4,040.18	1,260.14	994.28
铝合金模板租赁收入	906.19	330.12	-	-	-	-
合计	4,746.41	3,038.88	5,536.25	4,040.18	1,260.14	994.28

3、主营业务收入按照销售地区划分

区域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华南	18,230,407.18	38.41%	34,290,506.89	61.94%	12,601,393.22	100.00%
华东	20,548,295.45	43.29%	21,071,967.43	38.06%	-	-
西南	8,685,384.77	18.30%	-	-	-	-
合计	47,464,087.40	100.00%	55,362,474.32	100.00%	12,601,393.22	100.00%

公司在立足华南市场的同时，不断积极扩展国内其他区域的市场，并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二）主营业务收入和净利润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		2012 年
		金额	与上年变动	
主营业务收入	47,464,087.40	55,362,474.32	339.34%	12,601,393.22
主营业务成本	30,388,779.85	40,401,847.87	306.34%	9,942,837.35
主营业务毛利	17,075,307.55	14,960,626.45	462.74%	2,658,555.87
营业利润	373,380.65	1,700,187.76	3554.23%	46,526.61
利润总额	370,387.00	1,733,373.48	3625.55%	46,526.61
净利润	472,337.16	1,132,363.19	3308.96%	33,217.26

由于 2012 年公司处于初创期，2013 年业务规模的扩张带动了成本、毛利的大幅增长。由上表可以看出，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持续增长，也使主营业务不断得到强化。

由于公司业务开展的需要，较高的管理费用导致公司在较高的毛利率条件下并没有取得较为可观的营业利润。

（三）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占收入比重	金额	占收入比重	金额	占收入比重
销售费用	2,034,406.36	4.27%	915,931.97	1.65%	252,510.54	2.00%
管理费用	13,007,505.59	27.30%	10,967,861.22	19.80%	1,563,135.41	12.40%
财务费用	1,504,517.67	3.16%	-3,252.53	-0.01%	-34,577.76	-0.27%
期间费用合计	16,546,429.62	34.72%	11,880,540.66	21.45%	1,781,068.19	14.13%
营业总收入	47,652,150.07	100.00%	55,392,175.18	100.00%	12,601,393.22	100.00%

报告期内，三项费用在营业收入中所占的比例持续升高，分别为 14.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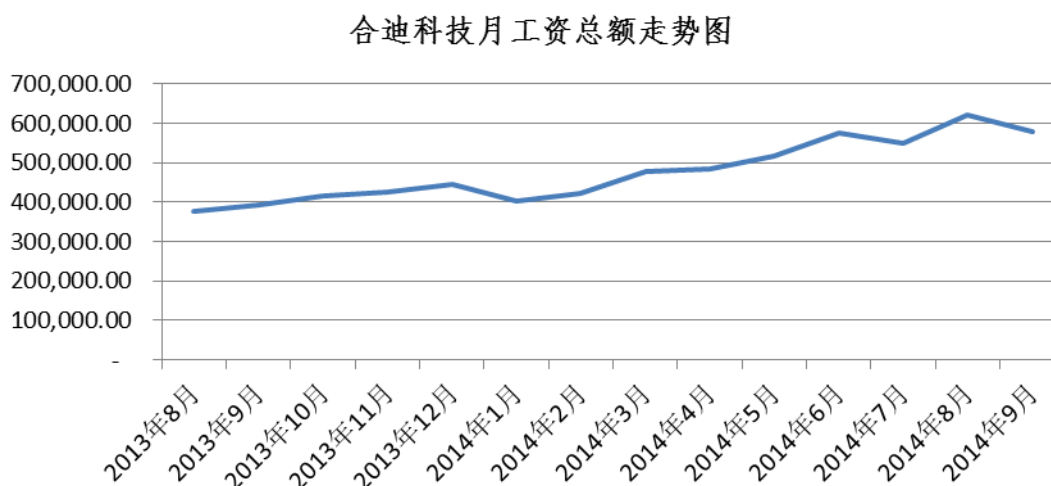
21.45%及 34.7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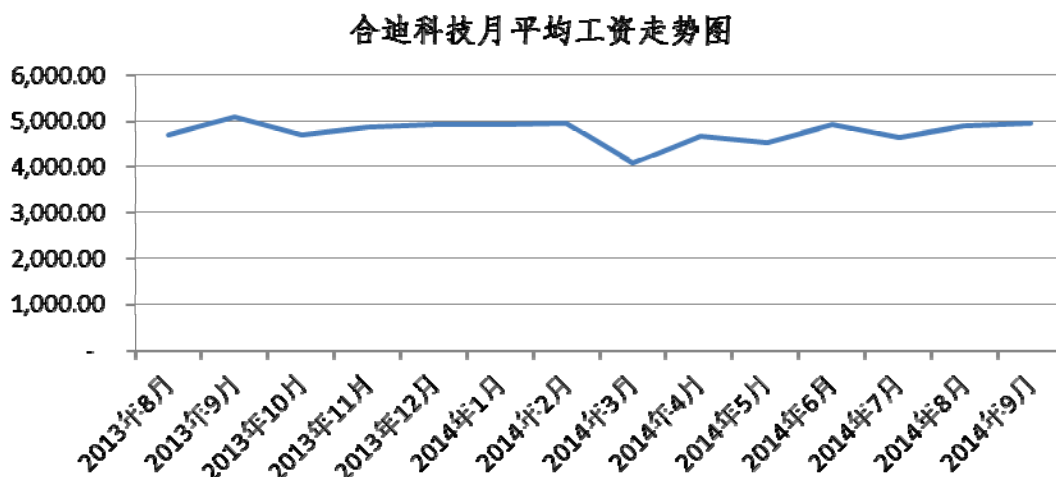
1、销售费用

公司的销售费用主要源自与公司销售产品相关的运费、销售人员的职工福利薪酬、差旅费、业务招待费、广告费等项目。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持续增加，占营业收入比重略有上升。2014 年 1-9 月份公司运输费用 1,000,671.37 元，较 2013 年全年 275,125.50 元有大幅增长，主要系在运费由公司承担的情况下，东莞合迪、珠海分公司向华东地区、西南地区供货较 2013 年度有较大幅度增长所致。

2、管理费用

公司的管理费用主要源自公司的研发费用、管理人员薪酬、业务招待以及其他与公司管理相关的费用。2014 年 1-9 月管理人员薪酬为 5,485,680.03 元，较 2013 年全年 4,321,138.64 元有较大幅度增长，主要原因为：2013 年 7 月份珠海分公司设立，公司生产规模逐渐增大，公司管理人员数量从 2013 年 8 月份开始有较大的增加，公司 2013 年 8 月至 2014 年 9 月的管理人员工资总额与平均工资走势图如下：





由上图可以看出，在公司管理人员月平均工资较为稳定的情况下，管理人员薪酬的稳定增长源自员工人数的稳定增长，这种情况与公司业务快速发展的阶段较为匹配。

其中，公司报告期内研发费用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研发费用	2,322,483.11	3,303,351.94	974,246.78
营业收入	47,652,150.07	55,392,175.18	12,601,393.22
研发费用占比	4.87%	5.96%	7.73%

3、财务费用

公司的财务费用主要源自公司的借款利息。2012 年度、2013 年度公司财务费用为负，主要系公司未从金融机构取得借款，同时回收的货款、非金融借款存放银行取得的利息。2014 年 1-9 月份，公司陆续向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申请了委托贷款（委托方：珠海铎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向华润银行申请了短期借款以补充流动资金。因此，2014 年 1-9 月份财务费用的增长源自银行贷款、委托贷款的利息支出。

（四）资产减值损失

公司根据公司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计提相关资产的减值准备，报告期内，公

司资产减值损失源自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坏账准备。公司的其他资产未出现减值迹象，因此未计提减值准备。

报告期各期，公司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形成的资产减值损失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坏账损失	-279,932.56	1,115,747.18	769,917.75
合计	-279,932.56	1,115,747.18	769,917.75

2014 年 1-9 月份，坏账损失金额为负的主要原因为 2014 年 9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较 2013 年末账面余额减少，根据坏账准备的计提政策，应减少计提坏账准备。

（五）重大投资和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重大投资

报告期内，公司除对东莞合迪、江苏合迪两家子公司的投资之外，未发生其他重大投资事项。

东莞合迪、江苏合迪两家子公司的情况可参考本节“十一、（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中的相关内容。

2、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非经常性项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00.52	43,200.00	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93.65	-10,014.28	0.00
小计	-2,693.13	33,185.72	0.00
所得税影响额	-323.97	8,296.43	0.00
合计	-2,369.16	24,889.29	0.00

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是公司 2013 年获得的政府补助，具体请参见本节“三、

(六)、2、税收优惠、财政补贴”

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占利润总额的比例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693.13	33,185.72	0.00
利润总额	370,387.00	1,733,373.48	46,526.61
占比	-0.73%	1.91%	0.00%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利润总的影响较小。

(六) 适用税率及主要财政优惠政策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具体税率情况		
		合迪科技	东莞合迪	江苏合迪
增值税	应税收入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3%、17%	17%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的流转税	7%	5%	5%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的流转税	3%	3%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的流转税	2%	2%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注	25%	25%

注：本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执行 25% 的所得税税率，2014 年度执行 15% 的优惠税率；本公司之子公司东莞市合迪科技有限公司、创迪科技海安有限公司（已注销）、合迪科技江苏有限公司执行 25% 的所得税率。

2、税收优惠、财政补贴

公司于 2013 年 7 月 5 日，收到珠海市财政局拨付的 2012 年中国国际绿色创新技术产品展展位资助费 43,200 元。

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15 日，收到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国家税务局（以下简称“横琴国税局”）《税务事项通知书》（横琴新国税源通[2014]0002 号），同意合迪科技 2014 年度企业所得税优惠备案，暂按 15% 的税率进行预申报，待年度汇算清缴时，横琴国税局将进行审核，如发现有不符合财税[2014]26 号文件规定的

情形，其将根据有关税收法律法规按 25% 的税率予以补征。

四、报告期内的主要资产情况

（一）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情况

单位：元

种类	2014.9.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账龄组合	28,457,460.35	92.93	1,422,873.02	5.00
性质组合	2,164,938.73	7.07	0.00	0.00
合 计	30,622,399.08	100.00	1,422,873.02	4.65

单位：元

种类	201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账龄组合	34,160,981.14	80.52	1,708,049.06	5.00
性质组合	8,265,846.00	19.48	-	-
合 计	42,426,827.14	100.00	1,708,049.06	4.03

单位：元

种类	201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账龄组合	13,981,180.00	100.00	699,059.00	5.00
性质组合	-	-	-	-
合 计	13,981,180.00	100.00	699,059.00	5.00

性质组合核算的应收账款是指公司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子公司的应收款项，根据判断该部分应收款项发生坏账的可能性很小。对性质组合下的应收账款不计提坏账准备，在报告期末对该类应收款项作出判断，

如果出现减值迹象，则转入其他类别进行单项减值测试并计提坏账准备。

2、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及坏账计提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4.9.30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一年以内	28,457,460.35	100.00	1,422,873.02	5.00%
合 计	28,457,460.35	100.00	1,422,873.02	5.00%
账龄	2013.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一年以内	34,160,981.14	100.00	1,708,049.06	5.00%
合 计	34,160,981.14	100.00	1,708,049.06	5.00%
账龄	2012.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一年以内	13,981,180.00	100.00	699,059.00	5.00%
合 计	13,981,180.00	100.00	699,059.00	5.00%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会计政策确定的坏账计提政策，足额计提了坏账准备。公司的应收账款在各报告期末账龄均在一年以内，应收账款质量较高，发生坏账损失的几率较低。

3、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2014年9月30日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账 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
1	上海家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8,142,855.91	1 年以内	26.59%
2	建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903,462.00	1 年以内	19.28%
3	南通十建集团有限公司	5,661,400.01	1 年以内	18.49%
4	珠海建利建筑工程劳务分包有限公司	2,259,200.00	1 年以内	7.38%
5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2,234,235.20	1 年以内	7.30%
	合计	24,201,153.12		79.04%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
1	国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6,639,997.00	1 年以内	39.22%
2	上海家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9,384,182.14	1 年以内	22.12%
3	广东建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8,265,846.00	1 年以内	19.48%
4	建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989,802.00	1 年以内	18.83%
5	广东正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47,000.00	1 年以内	0.35%
	合计	42,426,827.14		100.00%

2012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
1	国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3,227,700.00	1 年以内	94.61%
2	龙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53,480.00	1 年以内	5.39%
	合计	13,981,180.00		100.00%

4、应收账款情况说明

2012 年以来，公司专注于铝合金模板的研发、生产、销售、租赁业务，公司客户主要为上海家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建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南通十建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建星建筑等知名建筑施工企业，公司应收账款回收风险较低。

2014 年 1-9 月，公司对实际控制人蔡光控制的建星建筑实现营业收入 8,196,800.86 元，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对建星建筑应收账款余额为 2,101,787.29 元，应收账款余额均符合相关合同和信用政策的规定，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拖欠公司应收账款的情况。

除上述情况之外，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个人款项，无其他关联方款项。

(二) 预付账款

1、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及坏账计提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4.9.30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792,653.20	100	-
合 计	792,653.20	100	-
账龄	2013.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1,518,318.01	100	-
合 计	1,518,318.01	100	-
账龄	2012.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779,365.20	100	-
合 计	779,365.20	100	-

2、报告期各期末预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2014 年 9 月 30 日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账 龄	占预付账款 余额比例
1	佛山市顺德区昌晋贸易有限公司	146,150.00	1 年以内	18.44%
2	江阴悦泰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125,000.15	1 年以内	15.77%
3	珠海市欣辉建材有限公司	83,973.85	1 年以内	10.59%
4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	69,298.00	1 年以内	8.74%
5	上海万耀企龙展览有限公司	43,200.00	1 年以内	5.45%
	合计	467,622.00		58.99%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账 龄	占预付账款 余额比例
1	广东豪美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876,581.38	1 年以内	57.73%
2	佛山市顺德区昌晋贸易有限公司	146,150.00	1 年以内	9.63%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账 龄	占预付账款 余额比例
3	苏州旭成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90,837.61	1 年以内	5.98%
4	江阴华益景观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69,000.00	1 年以内	4.54%
5	东莞市常平特盛模具钢材经营店	60,049.60	1 年以内	3.96%
	合计	1,242,618.59		81.84%

2012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账 龄	占预付账款 余额比例
1	江阴悦泰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1 年以内	64.15%
2	江阴市广吉江铃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71,800.00	1 年以内	9.21%
3	苏州市南洋电缆制造有限公司	50,455.20	1 年以内	6.47%
4	无锡市兰慧不锈钢有限公司	39,000.00	1 年以内	5.00%
5	张家港联合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37,190.00	1 年以内	4.77%
	合计	698,445.20		89.62%

3、预付账款情况说明

公司预付账款主要源自公司向供应商采购物资。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账款的账龄一直保持在一年以内，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预付账款余额占资产总额的 0.85%，金额较小且无法收回的风险较小。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不存在预付持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款项的情况，无预付其他关联方款项的情况。

(三) 其他应收款

1、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分类的情况

单位：元

种类	2014.9.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账龄组合	2,118,948.89	100.00	182,859.35	8.63

性质组合	0.00	0.00	0.00	0.00
合 计	2,118,948.89	100.00	182,859.35	8.63
种类	201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账龄组合	2,322,092.37	100.00	177,615.87	7.65
性质组合	0.00	0.00	0.00	0.00
合 计	2,322,092.37	100.00	177,615.87	7.65
种类	201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账龄组合	1,417,175.00	61.97	70,858.75	5.00
性质组合	869,800.10	38.03	0.00	0.00
合 计	2,286,975.10	100.00	70,858.75	3.1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4.9.30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579,498.89	27.35	28,914.35
一至二年	1,539,450.00	72.65	153,945.00
合 计	2,118,948.89	100.00	182,859.35
账龄	2013.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1,091,867.37	47.02	54,593.37
一至二年	1,230,225.00	52.98	123,022.50
合 计	2,322,092.37	100.00	177,615.87
账龄	2012.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1,417,175.00	100.00	70,858.75
一至二年	0.00	0.00	0.00
合 计	1,417,175.00	100.00	70,858.75

2、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2014年9月30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与公司关系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比例
1	江阴悦泰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0.00	1-2 年	非关联方	56.63%
2	江阴东华铝材科技有限公司	202,450.00	1-2 年	非关联方	9.55%
3	珠海市恒丰明五金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102,000.00	1-2 年	非关联方	4.81%
4	朱小飞	100,000.00	2 年以内	本公司员工	4.72%
5	王新志	83,200.00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3.93%
	合计	1,687,650.00			79.65%

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与公司关系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比例
1	江阴悦泰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0.00	1-2 年	非关联方	51.68%
2	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	570,000.00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24.55%
3	江阴东华铝材科技有限公司	202,450.00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8.72%
4	珠海市恒丰明五金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100,000.00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4.31%
5	林少锋	80,000.00	1 年以内	本公司员工	3.45%
	合计	2,152,450.00			92.69%

2012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与公司关系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比例
1	江阴悦泰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0.00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52.47%
2	广东建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40,000.00	1 年以内	关联方	23.61%
3	广东建星环保有限公司	329,800.10	1 年以内	关联方	14.42%
4	江阴东华铝材科技有限公司	163,800.00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7.16%
5	个税	30,225.00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1.32%
	合计	2,263,825.10			98.99%

3、其他应收款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科目余额主要源自公司房屋租赁保证金、铝型材模具保证金等内容。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对江阴悦泰建材科技有限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余额主要为华东分公司租赁厂房的保证金。

（四）存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余额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9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12,281,815.25	43.75%	8,516,971.20	40.59%	0.00	0.00%
在产品 及半成品	8,358,229.15	29.78%	2,374,879.93	11.32%	0.00	0.00%
库存商品	7,430,969.51	26.47%	10,091,979.90	48.09%	0.00	0.00%
合 计	28,071,013.91	100.00%	20,983,831.03	100.00%	0.00	0.00%

2012 年，公司为贸易型公司，采购的铝合金模板由供应商直接运输至客户指定的项目地，从采购后确认为存货至收入确认周期较短，故期末无存货。2013 年，公司由贸易型公司向生产型公司转变，且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原材料、在产品及产成品等形式的存货逐渐积累。

在存货的结构方面，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9 月 30 日原材料占比分别为 40.59%、43.75%；在产品及半成品和库存商品的占比分别为 59.41%、56.25%，存货构成比例较为稳定。

公司按照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政策，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进行减值测试，在报告期各期末未发生减值。

（五）固定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原值、累计折旧和净值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类 别	2014 年 9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	-----------------	------------------	------------------

类 别	2014 年 9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一、固定资产原值	28,242,843.70	9,872,898.74	567,825.65
房屋及建筑物	-	-	-
生产设备	9,500,204.92	7,692,251.71	511,111.11
运输工具	921,022.31	602,090.32	-
电子设备及其他	2,299,277.26	1,578,556.71	56,714.54
出租铝合金模板	15,522,339.21	-	-
二、累计折旧	5,632,513.98	707,741.54	13,495.57
房屋及建筑物	-	-	-
生产设备	1,531,055.84	495,773.39	8,092.59
运输工具	197,760.15	42,144.60	-
电子设备及其他	602,495.98	169,823.55	5,402.98
出租铝合金模板	3,301,202.01	-	-
三、固定资产净值	22,610,329.72	9,165,157.20	554,330.08
房屋及建筑物	-	-	-
生产设备	7,969,149.08	7,196,478.32	503,018.52
运输工具	723,262.16	559,945.72	-
电子设备及其他	1,696,781.28	1,408,733.16	51,311.56
出租铝合金模板	12,221,137.20	-	-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生产设备	-	-	-
运输工具	-	-	-
电子设备及其他	-	-	-
出租铝合金模板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22,610,329.72	9,165,157.20	554,330.08
房屋及建筑物	-	-	-
生产设备	7,969,149.08	7,196,478.32	503,018.52
运输工具	723,262.16	559,945.72	-
电子设备及其他	1,696,781.28	1,408,733.16	51,311.56
出租铝合金模板	12,221,137.20	-	-

2013 年末固定资产账面价值较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有所增长主要系在建工程投入使用,同时公司为了加快向铝合金模板生产型企业的转变,购置了部分固定

资产。

2014年9月底固定资产账面价值较2013年12月31日有所增长主要系随着公司铝合金模板租赁业务的开发，出租铝合金模板增加所致。根据目前租赁用铝合金模板的使用频率和强度，公司将租赁用铝合金模板的折旧年限定为2年，残值率20%。

截止2014年9月30日，公司固定资产无抵押和担保等权利受限的情况。

（六）对外投资情况

截止本说明书出具日，除现有子公司外，公司无其他联营企业。关于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请参见本节“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七）无形资产

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为软件，以实际取得的成本计量。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14.9.30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一、无形资产原值	96,348.40	38,095.43	-
软件	96,348.40	38,095.43	-
二、累计摊销	18,407.40	6,135.48	-
软件	18,407.40	6,135.48	-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	-
软件	-	-	-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77,941.00	31,959.95	-
软件	77,941.00	31,959.95	-

（八）资产减值准备

1、主要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依据

公司按照相关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的要求对存在减值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相关依据参考本节“一、（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变更情况”中的相关

内容。

2、主要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情况

关于报告期内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情况，详见本节“三、（四）资产减值损失”中的相关描述。

五、报告期内的主要债务情况

（一）短期借款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合同编号	借款单位	借款金额	借款期限	利率	抵押担保
华银（2014）珠流贷字（金湾）第 031 号	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 万	2014 年 3 月 14 日至 2015 年 3 月 14 日	基准利率上 浮 10%	担保
华银（2014）珠流贷字（金湾）第 035 号	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 万	2014 年 3 月 24 日至 2015 年 3 月 24 日	基准利率上 浮 20%	担保
华银（2014）珠流贷字（金湾）第 044 号	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 万	2014 年 4 月 11 日至 2015 年 4 月 11 日	基准利率上 浮 10%	担保、应收账款抵押

（二）应付账款

1、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列示

2014 年 9 月 30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 余额比例
1	广东建星环保有限公司	18,007,336.03	1 年以内	63.80%
2	江阴东华铝材科技有限公司	2,944,386.60	1 年以内	10.43%
3	广东豪美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1,980,782.10	1 年以内	7.02%
4	广东坚美铝型材厂（集团）有限公司	905,028.72	1 年以内	3.21%
5	珠海长远建设有限公司	650,000.00	1 年以内	2.30%
	合计	24,487,533.45		86.77%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序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
---	------	----	----	-------

号				余额比例
1	广东建星环保有限公司	26,328,118.90	1 年以内	75.02%
2	江阴东华铝材科技有限公司	1,670,868.12	1 年以内	4.76%
3	广东豪美铝业有限公司	1,663,581.05	1 年以内	4.74%
4	珠海市众恒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879,090.00	1 年以内	2.50%
5	珠海长远建设有限公司	650,000.00	1 年以内	1.85%
	合计	31,191,658.07		88.88%

2012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 余额比例
1	广东建星环保有限公司	8,028,748.48	1 年以内	99.46%
2	中国对外贸易广州展览总公司	43,200.00	1 年以内	0.54%
3	珠海市那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99.94	1 年以内	0.01%
	合计	8,072,548.42		100.00%

2、应付账款情况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主要因向供应商采购而形成。其中，公司 2012 年主要向建星环保采购新铝合金模板用以转而销售；2013 年度、2014 年 1-9 月份，公司主要向建星环保采购旧铝合金模板，随后进行清理、加工，再用以对外出租。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和产能的不断提升，公司对建星环保的应付账款余额占全部应付账款的比例在报告期各期末也呈现下降的趋势。公司与建星环保的关联交易情况，请参考本节“七、（二）关联交易情况”中的相关内容。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东单位及个人的款项，无应付其他关联方款项。

（三）预收账款

1、报告期各期末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列示

2014 年 9 月 30 日预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比
1	南通丰汇建设有限公司	2,500,000.00	1 年以内	67.40%
2	重庆渝发建设有限公司	1,209,401.66	1 年以内	32.60%
	合计	3,709,401.66		100.00%

注：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预收账款

2、预收账款情况说明

公司的预收账款主要源自客户预付的铝合金模板采购款。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预收账款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个人款项，无预收关联方款项。

（四）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缴税费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税种	2014.9.30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所得税	660,132.29	423,745.04	205,786.79
增值税	1,363,751.82	1,115,605.61	2,038,775.61
城市维护建设税	57,998.41	66,712.83	28,257.79
教育费附加	57,998.41	55,751.69	20,184.14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34,314.26	2,478.50	34,435.40
堤围防护费	201,020.09	85,250.18	12,601.39
合 计	2,375,215.27	1,749,543.85	2,340,041.12

（五）其他应付款

1、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列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账龄	2014 年 9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774,317.33	35,412,484.19	126,227.76
1-2 年	61,762.22	0.00	0.00

合 计	836,079.55	35,412,484.19	126,227.76
-----	------------	---------------	------------

2014 年 9 月 30 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与公司关系	占其他应付款余额比例
1	崇仁县鑫源物流有限公司	398,144.23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47.62%
2	巫佳明	256,164.19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30.64%
3	江西繁盛物流有限公司	75,700.00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9.05%
4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50,000.00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5.98%
5	中山市宏泰饮食服务有限公司	20,000.00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2.39%
	合计	800,008.42			95.69%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与公司关系	占其他应付款余额比例
1	广东建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5,186,719.59	1 年以内	关联方	99.36%
2	社保	49,444.68	1 年以内	关联方	0.14%
3	广昌县骏捷物流有限公司	47,160.00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0.13%
4	珠海远丰运输有限公司	43,027.03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0.12%
5	中山市宏泰饮食服务有限公司	20,000.00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0.06%
	合计	35,346,351.30			99.81%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与公司关系	占其他应付款余额比例
1	广东建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26,227.76	1 年以内	关联方	100%
	合计	126,227.76			100%

2、其他应付款情况说明

公司在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账面余额主要系关联方建星建筑向公司提供的资金拆借，具体情况请参考本节“七、（二）、3、关联方资金拆借”中

的相关内容。除上述情况，报告期各期末的其他应付款余额主要为符合合同付款条件的运输费、工厂试拼装劳务费等。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个人款项，无其他应付关联方款项。

六、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一) 股东权益明细

报告期各期末股东权益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9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	3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758,876.57	-	-
盈余公积		167,049.91	2,145.09
未分配利润	867,274.71	986,764.21	19,305.84
减：库存股		-	-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小计	31,626,151.28	11,153,814.12	10,021,450.93
少数股东权益		-	-
股东权益合计	31,626,151.28	11,153,814.12	10,021,450.93

(二) 股东权益情况说明

公司成立之日起股本及资本公积的变动情况及执行验资的情况详见本公告书第一节“四、公司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中的相关描述。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1、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额（股）	股权比例（%）
1	蔡光	42,000,000	84.00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额（股）	股权比例（%）
2	王爱志	5,000,000	10.00
3	万杰	2,500,000	5.00

上述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的基本情况参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三、股东基本情况”中的相关内容。

2、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位
1	蔡光	董事长、总经理
2	王爱志	董事
3	万杰	董事
4	程敏	董事、副总经理
5	黄雁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6	解王玉	副总经理
7	林少锋	副总经理
8	陈振宏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9	游超鸣	监事会主席
10	常丽	监事
11	张春丽	监事

3、公司子公司情况

关于公司子公司的详细情况参见本节“十一、（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中的相关内容。

4、关联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或能够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序号	名称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关联关系
1	广东建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404000000442638	王爱志	14,100	房地产开发，新产品投资、研发和生产，自有资金投资，批发和零售贸易。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序号	名称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关联关系
2	广东建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40400000039563	王爱志	21,088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体育场地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商业批发、零售。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3	广东建星劳务有限公司	440400000039506	万杰	2,100	建筑工程劳务分包(凭资质证经营)；建筑专用设备租赁；商业批发、零售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4	广东建星绿化有限公司	440400000091447	王爱志	2,000	可跨省承包 50 万平方米以下的各类城市园林绿化(综合)规划设计、工程施工及养护管理，可从事城市园林绿化苗木、花卉、盆景、草坪生产和经营，提供有关城市园林绿化技术咨询、信息服务；园林绿化植物材料的批发、零售。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5	广东建星建筑设备有限公司	4404000000425381	万杰	1,000	起重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附着升降脚手架专业承包；金属门窗工程专业承包。附着升降脚手架和金属门窗的研发、生产、销售和附着升降脚手架租赁。建筑用机械设备批发及租赁。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6	广东建星环保有限公司	440400400032985	蔡光	1,950	环保科技技术的开发及其技术咨询及服务；新型环保材料生产(限分支机构生产)及其销售和自产产品租赁及其相关服务。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7	珠海市致盛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4404000000450806	王爱志	50	仓储物流，项目投资，商业批发、零售，物业代理及租赁，物业管理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8	广东同帝科技有限公司[注]	440003000005418	朱颖峰	1,000	一般经营项目自主经营。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黄雁持股 24%的公司
9	广东合迪投资有限公司	4404000000192161	王爱志	1,000	项目投资；房地产开发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10	广东建星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4404000000521532	王爱志	1,000	承接各类建筑室内、室外装修装饰工程的设计及施工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11	中山市大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420000000099346	王爱志	600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与资质证同时使用)；承接室内装饰工程、水电安装工程。	公司董事王爱志持股 40%的公司
12	广东建星集团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708335。注册地：英属维尔京群岛。	-	-	控股型公司，无实际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注：珠海佳来利商务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1 日更名为“广东同帝科技有限公司”。

(二) 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包括：

1、偶发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建星环保	采购铝合金模板	3,515,032.66	6.58%	21,587,482.55	37.72%	9,942,837.35	100.00%
建星环保	受让固定资产	-	-	518,556.46	5.57 %	-	-
建星建筑	接受装修服务	-	-	2,700,000.00	79.31%	-	-
建星设备	销售材料	53,975.59	28.70%	-	-	-	-

2012 年 10 月 8 日，华东分公司与建星建筑签订《装修工程合同》，由建星建筑承包华东分公司办公楼、厂房装修工程，工程地点位于江苏省江阴市华士镇红旗路 59 号，施工日期为 2012 年 10 月 22 日至 2013 年 2 月 5 日，工程总承包费用 2,700,000 元。

2013 年 7 月 21 日，珠海分公司与建星环保签订《购销合同》，约定珠海分公司向建星环保采购一批机械设备，总金额 176,823.22 元。同日，珠海分公司与建星环保珠海斗门分公司签订《购销合同》，约定珠海分公司向建星环保珠海斗门分公司采购一批机械设备，总金额 341,733.24 元。上述两批设备的定价以建星环保在合同签订日的机械设备账面净值为根据。

报告期内，公司向建星环保采购的铝合金模板新板、旧板是基于市场价格的基础协商定价的，占总采购金额的比例在报告期内逐年减少，对公司的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公司具有独立的采购渠道和生产经营模式，对关联方不构成依赖。建星环保于 2014 年 9 月 30 日确认：“本公司自 2013 年 7 月起停止生产，处理存货。本公司自 2012 年至今，未向除广东合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前身广东合迪科技有限公司、东莞市合迪科技有限公司以外的公司出售、租赁铝合金模板新板、旧板。本公司与广东合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前身广东合迪科技有限公司未实际发生同业竞争”。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蔡光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相关承诺请参考第三节“五、（二）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中的相关内容。

2、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企业销售、租赁铝合金模板的交易情况如下：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建星建筑	销售铝合金模板	4,786,899.14	12.47%	12,132,389.75	21.91%	-	-
建星建筑	出租铝合金模板	3,409,901.71	37.63%	-	-	-	-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企业销售铝合金模板金额占销售业务总金额的比例在报告期内逐年减少，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向关联方销售铝合金模板对公司的影响将逐渐减小。

报告期内，公司对建星建筑、其他非关联客户的铝合金模板平均销售单价情况如下：

单位：元/平方米

客户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业务类别	销售业务	租赁业务	销售业务	销售业务
建星建筑	1,199.12	23.85	1,235.59	1,324.79
非关联客户	1,191.56	24.96	1,250.21	1,277.78

从上表可以看出，报告期各期内，公司对关联方和非关联方的产品定价没有明显的差异，因此不存在关联交易价格不公允的情况。

3、关联方资金拆借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的资金拆借情况如下：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建星建筑	借入资金	未支付利息	64,615,480.41	99.35%	45,588,191.83	100.00%	126,227.76	100.00 %
建星建筑	归还资金	未支付利息	97,102,200.00	99.57%	13,227,700.00	100.00%	-	-
建星建筑	借出资金	未收取利息	-	-	-	-	3,000,000.00	85.71%
建星建筑	收回资金	未收取利息	-	-	540,000.00	13.99%	7,460,000.00	97.77%
建星环保	借入资金	未支付利息	420,000.00	0.65%	-	-	-	-
建星环保	归还资金	未支付利息	420,000.00	0.43%	-	-	-	-
建星环保	借出资金	未收取利息	-	-	2,990,196.00	100.00%	500,000.00	14.29%
建星环保	收回资金	未收取利息	-	-	3,319,996.10	86.01%	170,199.90	2.28%

公司在报告期与关联方发生较为频繁的资金往来，主要由于公司处于快速发展阶段，但并没有自主产权的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且生产使用的机器设备通用性较差，抵押率较低，通过抵押获取银行贷款的途径受到较大的限制。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已经清理完毕了与建星建筑、建星环保之间的非业务资金往来。在未来的经营中，公司将会避免与关联方的资金拆借行为。

4、关联担保

2014 年 2 月 26 日，公司与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综合授信协议》（合同编号：华银[2014]珠综字[金湾]第 021 号），约定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授信额度人民币 2,500 万元，授信额度有效使用期限从 2014 年 2 月 26 日至 2016 年 2 月 26 日。

针对上述《综合授信协议》，公司实际控制人蔡光及其夫人张林（以下简称“抵押人”）于 2014 年 2 月 26 日与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债权人”）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华银[2014]珠额保字[金湾]第 022 号），约定抵押人所担保的主债权为债权人在 2014 年 2 月 26 日至 2016 年 2 月 26 日（以下简称“债权确定期间”）期间内与合迪科技已经及/或将办理的各类融资业务所发生的债权，以及双方约定的在先债权，前述主债权的本金余额在债权

确定期间内以最高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2,500 万元,包括但不限于编号为华银[2014]珠综字[金湾]第 021 号的《综合授信协议》。蔡光、张林用以抵押的财产为其所拥有的两处房产,抵押暂作价合计 2,524 万元。

公司实际控制人蔡光及其夫人张林(以下简称“抵押人”)于 2014 年 2 月 26 日与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债权人”)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华银[2014]珠额保字[金湾]第 023 号),约定抵押人所担保的主债权为债权人在 2014 年 2 月 26 日至 2016 年 2 月 26 日(以下简称“债权确定期间”)期间内与合迪科技已经及/或将办理的各类融资业务所发生的债权,以及双方约定的在先债权,前述主债权的本金余额在债权确定期间内以最高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2,500 万元,包括但不限于编号为华银[2014]珠综字[金湾]第 021 号的《综合授信协议》。蔡光、张林用以抵押的财产为其所拥有的两处房产,抵押暂作价合计 1,400 万元。

公司的关联法人建星建筑、实际控制人蔡光、公司董事王爱志(以下简称“保证人”)于 2014 年 2 月 26 日与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债权人”)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华银[2014]珠额保字[金湾]第 025 号),约定保证人所担保的主债权为债权人在 2014 年 2 月 26 日至 2016 年 2 月 26 日(以下简称“债权确定期间”)期间内与合迪科技已经及/或将办理的各类融资业务所发生的债权,以及双方约定的在先债权,前述主债权的本金余额在债权确定期间内以最高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2,500 万元,包括但不限于编号为华银[2014]珠综字[金湾]第 021 号的《综合授信协议》。

2014 年 3 月 28 日,合迪科技、建星建筑、蔡光与珠海铎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四方签订了《项目融资协议》(2014 铎创资产融资协议第 01 号),约定珠海铎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过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以委托贷款的方式向合迪科技提供 3,000 万元的委托贷款;建星建筑以其承建的华发新城六期主体建安施工工程-C 区(4 标段)和华发四季名苑住宅 3 标段主体建安工程项目的应收账款为该笔委托贷款提供质押担保;蔡光为该笔委托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该笔委托贷款的利率为固定利率 13%;该笔委托贷款的贷款期限为十二个月,具体起止时间以《委托贷款合同》确定的时间为准。2014 年 3 月 31 日,合迪科

技与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订了《人民币委托贷款借款合同》[(2014) 113001 银人委借字第 014 号]。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除上述情况外，本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及被担保的情况。

5、关联交易政策

(1) 现行《公司章程》第四十四条规定了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标准：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之间发生的交易，所涉及的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交易，公司与关联法人之间发生的交易（公司提供担保、受赠现金资产除外），所涉及的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15%以上的交易，应当将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现行《公司章程》第八十条规定了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方式和程序：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上述规定明确了公司在处理关联交易时的公允决策程序。

(4) 公司 2014 年 6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联交易制度》，对关联交易应遵循的原则、审批权限、审批流程、表决方式、回避程序作出了详细的规定。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重大事项

2014 年 10 月 23 日，横琴新区工商局准予合迪科技将注册资本由 3,000 万元

增加至为 5,000 万元，具体请参考第一节“四、公司成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其变化情况”中的相关内容。

截止本说明书出具日，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无资产负债表日后重大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止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无其他或有事项。

（三）承诺事项

公司在报告期无重大承诺事项。

（四）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在报告期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要事项。

九、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合迪有限于 2014 年 6 月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时进行了资产评估，作为合迪有限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参考，公司未根据该资产评估结果进行任何账务调整。

北京龙源智博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合迪有限截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的所有者权益（净资产）进行了评估，并由其出具了龙源智博评报字（2014）第 B-128 号的《评估报告》。根据该资产评估报告，此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对象为公司于评估基准日的资产和负债。

经评估，截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经审计确认账面价值 30,758,876.57 元的所有者权益（净资产）的评估值为 34,844,825.39 元，增值率为 13.28%。

十、股利分配政策及报告期内的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公司章程》中对股利分配事项作出的规定如下：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

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公司股份公开转让以后将参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业务规定和细则中有关股利分配的规定进行分红。

（二）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进行过股利分配。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拥有存续子公司 2 家，报告期内注销子公司 1 家。

1、存续子公司情况

（1）东莞合迪

公司名称	东莞市合迪科技有限公司
------	-------------

法定代表人	林少锋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注册号	441900001607877		
住所	东莞市桥头镇田新社区向阳西路 8 号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3 年 05 月 22 日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新材料与制品的开发与其技术咨询；新型环保建筑模板生产与销售和自产产品租赁。（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营业期限	2013 年 05 月 22 日至长期		
出资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合迪科技	1,000	100%

（2）江苏合迪

公司名称	合迪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蔡光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注册号	320621000359097	实收资本	2,000 万元
住所	海安县城东镇晓星大道 8 号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4 年 08 月 12 日
经营范围	新型金属材料与制品研发；滑模、新型铝模板、轻质建筑材料、其他水泥类似制品研发、生产、销售、租赁；信息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2014 年 08 月 12 日至 2064 年 08 月 11 日		
出资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合迪科技	10,000	100%

2、注销子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合迪科技注销子公司 1 家，简况如下：

公司名称	创迪科技海安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蔡光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注册号	320621000349034		
住所	海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道与姚池路交汇处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4 年 03 月 27 日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新型金属材料与制品研发；附着式爬升脚手架、滑模、新		

	型铝模板、轻质建筑材料、其他水泥类似制品研发、生产、销售、租赁、安装（涉及资质的凭资质证书承接业务）；信息技术咨询；建材批发；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凭资质证书承接业务）。		
准予注销日期	2014 年 10 月 24 日		
出资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合迪科技	10,000	100%

（二）公司子公司的财务指标

东莞合迪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2014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9 月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40,510,515.32	11,570,538.68	26,703,579.22	2,087,223.69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度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493,426.95	2,483,314.99	8,756,410.33	-516,685.01

江苏合迪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2014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9 月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000,000.00	19,996,357.00	0.00	-3,643.00

上述子公司的财务数据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十二、可能对公司可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一）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蔡光，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其持有公司 84% 的股份，公司股权较为集中。蔡光在公司决策、监督、日常经营管理上均可施予重大影响。蔡光除持有本公司股权外，还控制了多家建筑施工、建筑设备、绿化、劳务、项目投资等行业公司，若其利用其对本公司及其实控制权的实际控制权，对本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带来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一方面，通过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来规范实际控制人的行为。在《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中进行了决策权限划分，明晰了相关的审批程序，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职权得到落实，以降低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另一方面，实际控制人蔡光及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作出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从而降低了实际控制人侵害公司利益的可能性。此外，公司还将通过加强对管理层培训等方式不断增强控股股东及管理层的诚信和规范意识，督促其切实遵照相关法律法规经营公司，忠诚履行职责。

（二）客户集中度较高及客户流失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内，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主营业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总收入比例分别为 100%、100%、73.81%。虽然 2014 年 1-9 月份的前五大客户相比占比已经降至 73.81%，但客户集中度依然较高，产生此种情况主要与公司所处发展阶段相关。公司设立时间较短，市场开拓成效还未充分显现，目前规模客户的数量较少。虽然公司与主要客户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但若客户由于工程完工、经营违规，亦或者其他原因终止与公司的合作，同时公司又无法持续开发新的客户，这将会影响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

公司已充分认识到客户集中度较高及客户流失的风险，将在通过技术更新、降低成本、客户关系维护等方式保持与现有客户的良好关系的同时，积极拓展新的业务区域和开发新客户以降低客户集中度。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以期不断拓展公司产品的应用领域并满足不同施工特点工程的需要。

（三）对关联方依赖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向建星环保关联采购金额占总物资采购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100%、37.72%、6.58%；向建星建筑关联销售铝合金模板占销售业务总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89.72%、47.60%、12.47%；2014 年 1-9 月，向建星建筑关联出租铝合金模板占租赁业务总金额的比例为 37.63%。虽然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比例呈现出下降的趋势，但是建星建筑仍为公司 2014 年 1-9 月的第二大客户，若公司未来无法有效的开发新的客户，存在关联交易成为公司主要利润来源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在未来的关联交易中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制度》等公司治理规范的要求履行相关决策、交易程序。同时，公司将继续致力于新客户的开发和现存客户的维护，不断减少对关联方的依赖。

（四）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金额分别为 13,282,121.00 元、40,718,778.08 元、29,199,526.06 元，占公司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63.57%、47.92%、31.34%。虽然应收账款占总资产的比例逐渐降低，但是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增长，可以预期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也将不断增长，一年以上账龄的应收账款出现的风险加大，因此公司未来仍存在不可预见的应收账款无法收回而产生坏账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第一，在完善应收账款管理政策的同时，公司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不断考察客户的信用水平，并形成与客户良性的沟通机制，努力与客户建立起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有利于督促客户按照合同期限履行付款义务；另一方面，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加强对业务部门的回款考核，建立起相应的激励机制，以促进项目回款速度。

（五）流动性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母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2.03%、84.62%、72.91%；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58、0.93、1.04，速动比率分别为 1.58、0.64、0.57。由于 2014 年 5 月份公司股东向公司增资 2,000 万元，公司母公司资产负债率较 2013 年末有所下降，但依然保持较高的水平。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账面金额占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77.28%、59.16%、45.43%，虽然公司报告期内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处于正常状态，但流动负债的偿付能力主要取决于应收账款的回收状况，当应收账款无法及时、全面地回收时，就会产生流动负债的偿付风险。另一方面，虽然目前合迪科技铝合金模板租赁业务拥有较高的毛利率，但相对于销售业务，租赁业务需要占用公司较大数额的资金。按照公司的业务规划，租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将逐渐增加，因此，租赁业务占用资金的数量也会呈现出较大幅度的上升趋势。当租赁业务市场竞争加剧，而公司又无法保持现有的毛利水平，亦或者公司无法获得充足的资金来源时，则会产生流动性风险。

报告期各期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678,260.38 元、-15,053,933.17 元、-5,761,455.84 元，虽然此种情况与公司在报告期内的发展阶段有关，但是如果公司不能有效的开拓市场，提高收入水平，也会产生流动性风险，从而导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在关注应收账款回收风险、租赁业务资金占用风险的同时，也会根据各类资产的构成，主动适当调整各类资产的结构，以满足流动性的需求。

（六）销售与租赁用铝合金模板的管理风险

根据公司现行的会计政策，公司对用于销售业务的铝合金模板使用存货科目核算，而对于租赁业务的铝合金模板使用固定资产科目核算，不同的核算口径决定了不同的管理方式。虽然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存货管理、固定资产管理等相关制度，但由于铝合金模板数量庞大、不易搬运等实物特点，在现行管理条件下，公司无法对每件铝合金模板进行编码以便识别和管理，因此，公司销售、租赁业务使用的铝合金模板存在丢失、被偷盗、坏损等损失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严格执行存货管理、固定资产管理等相关制度，并针对管理中发现的问题及时修订相关制度。公司同时加强对相关责任人的考核问责，并建立相应的激励制度。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尤其是铝合金租赁业务的扩大，为应对铝合金模板逐渐增大的实物管理难度，公司已通过考察学习国内外铝合金模板生产、销售、租赁企业的管理模式，研究公司未来的铝合金模板实物管理方法。

（七）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2013 年度、2014 年 1-9 月份，在公司自产的产品中，直接材料占自产产品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65.23%、73.01%，原材料对公司营业成本的影响较大。若公司产品所需的原材料价格波动幅度较大，将会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较大的影响。对于铝合金模板租赁业务，由于从铝材的采购、铝合金模板的生产至租赁用铝合金模板的报废需经历较长的时间，因此在租赁用铝合金模板的寿命期内，租赁用铝合金模板面临因原材料价格波动（主要为铝材、钢材）致使其减值的风险。同时，随着原材料价格的波动与租赁业务竞争的加剧，铝合金模板租赁业务面临

价格竞争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采购议价能力将逐渐增强。在未来的经营中，公司将逐渐把原材料价格波动对销售价格的影响反映在销售、租赁等业务合同中，将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尽量转移至客户；同时，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以期降低原材料在生产成本中的比重，减小原材料价格波动对营业成本的影响。

（八）税收优惠政策的风险

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15 日，收到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国家税务局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广东横琴新区、福建平潭综合实验区、深圳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及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4]26 号）向公司核发的《税务事项通知书》（横琴新国税源通[2014]0002 号），同意公司 2014 年度企业所得税优惠备案，暂按 15%的税率进行预申报。同时，公司正在积极申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因此，未来若国家调整相关税收政策，或者公司无法持续满足财税[2014]26 号文件或者高新技术企业的评定标准，公司将不再享受相关税收优惠，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按照 2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这将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一定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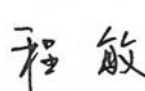
公司将参照财税[2014]26 号文件，以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规定，加强财务规范管理，在研发、生产、管理、经营等方面持续满足上述税收优惠法规的评定要求，进而能继续享受现行高新技术企业的各类优惠政策。

第五节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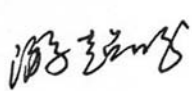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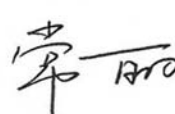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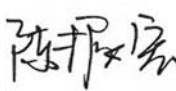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名：

蔡 光： 王爱志： 万 杰：
程 敏： 黄 雁：

全体监事签名

游超鸣： 常 丽： 张春丽：

高级管理人员

蔡 光： 程 敏： 黄 雁：
陈振宏： 解王玉： 林少锋：


广东合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12 月 18 日

主办券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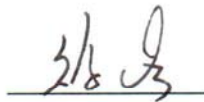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冉 云

项目小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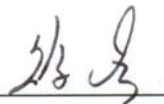


徐 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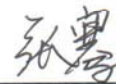
项目小组成员：



李 跃



徐 骋



张 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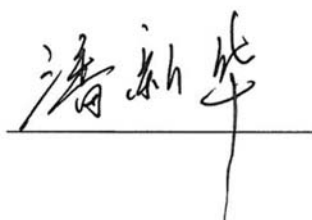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签字注册会计师：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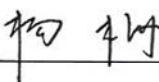
2014年 12月 18日



律师事务所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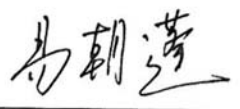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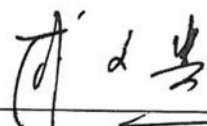


杨梅

经办律师：



易朝蓬



戚文彦



2014年 12月 1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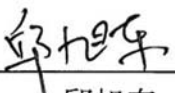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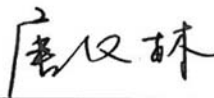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


杨奕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邱旭东


唐汉林

北京华信众合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18日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